

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相关政策制定。

（二）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扶贫开发的法律法规和省有关要求，组织、协调、指导全市脱贫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扶贫开发计划，承担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三）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

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林果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建议。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国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

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相关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承担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相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五）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六）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为纳入沈阳市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二十八个处室，

**包括：**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和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负责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

（二）综合处：组织拟订全市落实国家、省有关综合性政策文件的实施意见，组织开展农业经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负责全市农业农村经济的综合协调，组织开展农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负责农业农村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局内文字综合工作。

（三）行政审批处（营商环境建设处）：拟订农业农村行政审批相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负责提出行政许可决定和行政许可证照发放，组织协调办理与市直部门联合审批事项，负责农业农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网上审批监管平台建设工作。负责营商环境建设相关工作。

（四）政策法规处：负责农业农村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的起草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行政应诉、普法宣传等工作。组织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和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五）农村改革处：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农村宅基地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相关工作。

（六）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处：牵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

革相关工作，提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起草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负责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区划协调发展。协调全市农业重大项目，制订农业农村金融扶持政策。

（七）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

（八）计划财务处：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指导监督系统财务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

（九）乡村产业发展处：组织协调乡村产业发展，起草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

（十）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十一）市场与信息化处：编制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全

市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负责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组织农业经贸等大型活动。

（十二）开放合作处：负责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研究国外农业发展动态，拟订沈阳市创汇农业发展规划，提出主要农产品、重要农业生产资料的进出口政策建议。负责协调管理与有关国际农业组织合作交流事务，承办有关农业方面涉外事务。

（十三）科技教育与创新处：负责推动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负责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职业农民培育。

（十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

（十五）种植业管理处（农药管理处）：承担稳定粮食产能、设施蔬菜产量的指标任务。起草种植业发展政策、规划。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负责发展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负责肥料有关监督管理以及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参与国

内和出入境植物检疫的有关事宜，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有关工作。

（十六）种业管理处：起草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十七）畜牧产业发展处：承担畜牧业经济指标任务，拟订畜牧业发展政策、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产业布局、结构调整、三次产业融合与产业对外合作，负责推动“互联网+”现代畜牧业和旅游畜牧业发展，推进畜牧业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发展，负责畜牧业行业统计、监测和预警工作，指导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十八）动物防疫处（重大动物疫病应急办公室）：拟订全市动物卫生监督政策、规划，拟订重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和应急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重大动物疫病的监测、预警预报、应急培训和科普宣传，负责全市动物疫病预防和兽医公共卫生工作，负责动物病原微生物和兽医实验室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养殖业保险推进、管理的相关工作。监督实施动物卫生技术规范 and 标准，负责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管理和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与管理工 作，组织动物医疗事故的技术鉴定，负责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动物卫生监管和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管理工作。负责兽医行风建设，负责组织执业兽医资格考试相关工作。

（十九）兽药饲料处（市饲料工作办公室）：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兽药饲料业、畜禽屠宰行业发展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兽

药、饲料行业质量管理规范，承担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研制、生产、经营及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畜禽定点屠宰的监督管理。

（二十）渔业渔政管理处：起草渔业渔政发展政策、规划，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指导水产健康养殖和水产品加工流通，组织实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无公害水产品产地认定和产品认证监管，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配合有关部门负责重大涉外渔事纠纷处理工作，按分工维护管辖水域渔业权益，组织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负责渔业船舶和船员监督管理，指导渔业安全生产。监督执行国际渔业条约相关工作，负责渔业统计工作。

（二十一）农垦管理处：起草农垦经济发展战略、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农垦产业化龙头项目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工作，指导农垦体制改革和现代农业建设，指导系统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市场体系建设，负责推进农垦职工和垦区居民社会保障政策落实工作，指导系统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作，指导推进农垦宜居乡村和特色农场建设，负责农垦科研和技术推广工作。负责农垦国有资源的监管、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指导农垦系统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工作，指导系统国有资产开展融资工作，协助开展国有农场土地使用权确权发证和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推进农垦系统现代农业的大基地、大企业、大产业建设工作，指导农垦企业推进股权多元化改造和招商引资工作。

（二十二）农业机械化管理处：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计划，落实国家、省、市农机补贴政策，提出农业机械化装备技术要求和发展要求，指导农业机械化示范区建设，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负责组织农机更新报废管理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宣传和统计工作，承担推广农机先进作业技术的指标任务，指导全市农业机械化生产以及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农机使用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落实农业机械行业规范和技术标准，承担农机试验鉴定和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机教育、科研、推广、培训、维修、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承担农业机械化生产信息工作。

（二十三）农田建设管理处：负责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二十四）农业安全生产处：牵头协调市农业农村局和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行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综合管理工作。牵头负责绩效考核工作。

（二十五）数字农业处：负责智慧城市农业方面工作任务。负责农业大数据建设和农业信息化平台管理工作，统筹全市农业农村数字化建设，推进农业全领域生产的数字化进程和农村治理的数字化。负责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工作。

（二十六）乡村振兴综合处：贯彻落实国家、省乡村振兴政

策，负责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分配方案，拟订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监督检查和评价资金使用情况。

（二十七）乡村振兴指导处：指导各地组织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有关项目。组织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金融帮扶等帮扶创新工作。指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定点帮扶工作，指导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帮扶工作。协调行业相关帮扶工作。

（二十八）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人才处）：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党群、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依法组织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农业系统劳动模范管理工作。机关党委办公室与人事人才处合署办公。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总计 178174.6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78068.5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068.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64.7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4%。主要是省农业厅下拨劳模补助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41.3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2%。主要是市发改委拨项目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262.02 万元，增长 0.71%，主要原因：项目收入增加。

#### (二) 支出总计 178089.6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772.3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2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50.4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08 万元；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7.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2317.3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6.76%。主要包括农业生产、农村能源、农机、农产品加工、扶贫、政府一般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218.39 万元，增长 0.69%，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84.98 万元。**

主要是省农业厅及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直接拨付省市劳模补助及市发改委拨项目费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43.63 万元，增长 105.51%，主要原因：省农业厅及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直接拨付省市劳模补助。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8068.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72.30 万元，项目支出 17229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55.87 万元，增长 0.71%，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54.16%，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6%，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81.14%。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068.5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23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30.70 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的离退休人员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产生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59.81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产生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82.46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财政追加经费，支出未列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26 万元，主要是支付职工遗属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助标准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 129.13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129.13万元，主要是行政机关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纳基数调整及人员变动导致。

3. 农林水支出171841.02万元，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3545.95万元，主要是机关单位人员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9.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应休未休年假、年度绩效考核奖及人员增资。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47.31万元，主要是行政管理事务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5.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租金及维修项目结转。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397.23万元，主要是动物疫病预防控制项目、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结转及项目采购结余。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6.25万元，主要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创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项目结转。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736.12万元，主要是“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补助、农机具购置补贴核查及应急演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4.29%，决算数与

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中包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由财政直接下达区县未在本部门列决。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 19.95 万元,主要是中央财政家庭农场培育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中包含上级提前下达专项由财政直接下达区县未在本部门列决。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 5209.87 万元,主要是农村电商项目、农产品深加工补助及农业产业链提升固定资产投资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及省下拨资金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 2.24 万元,主要是农村改厕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及部分项目财政进行压减。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 1220.00 万元,主要是渔业增殖放流补助、有机肥生产项目、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监测与评估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结转。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 27.48 万元,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

预算的 4.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采购项目未达成支付条件年末结转。

(11)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504.57 万元,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采购项目未达成支付条件年末结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采购项目资金结余结转。

(12) 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6.44 万元,主要是市财政乡村振兴专项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8.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

(13) 农林水支出(类)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 46007.61 万元,主要是种植业保险费及畜牧业保险费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及省下拨资金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14) 农林水支出(类)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10000.00 万元,主要是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等支出,此项目为追加项目未列年初部门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 522.99 万元, 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379.32 万元,主要是缴纳的个人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及人员变动导致。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43.67 万元,主要是发放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补贴增加。

5. 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万元,具体包括:

(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 4001.18 万元,主要是一般债券付息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支出科目 0.2 万元。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出国经费节约幅度较大。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99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7.1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28.50%。完成预算的 21.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4 年出国组团 4 个,最终成行 1 个。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主要为参加农业经贸活动等。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增加 7.17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没有发生相关费用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两年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9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71.50%。完成预算的 66.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过紧日子”要求，压缩车辆运行支出。比上年减少 19.31 万元，降低 51.77%，主要是减少车辆购买及电车费用降低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9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及保险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72.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78.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494.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4.2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31.44 万元，降低 5.98%，主要原因是财政压减公用经费预算。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61.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59.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61.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03.06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69.1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

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7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89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271493.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1493.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保护性耕作项目奖补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4.5 万元，执行数为 9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3 年沈阳市保护性耕作计划实施面积 225 万亩，完成实施面积 361.52 万亩，验收合格面积 264.89 万亩。经 9 个涉农区、县(市)申报，农机化管理处审核，全市达到奖补标准的乡镇(街)等单位 84 个，应奖补资金总计 914.5 万元。

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

(2) 产地环境监测及畜牧业环境影响评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2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开展肥料检测工作；二是预算安排绿色食品产地环评 60 万元，已完成监测工作，形成监测分析报告。项目资金已结转至 2025 年度，按照合同约定需支付 59.96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畜产品安全生产监管及整治核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 万元，执行数为 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市现有规模养殖场 650 余家，开展专项行动我市主要遵循“养、防、规、慎、替”五个原则，即通过科学养殖，加强动物疫病防控，规范兽药使用管理制度，谨慎选择和精准使用抗菌药，推广使用兽用抗菌药替代产品等综合措施，截至目前参加“减抗”行动的养殖场一共 318，占总体养殖场数量 48.9%。经养殖场自愿申报、市级推荐、专家论证和省级现场评价，目前共 19 家规模养殖场通过省级减抗达标示范单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畜禽养殖粪污还田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85 万元，执行数为 2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新产生粪污还田 186.16 万吨，历史积存粪污 36.22

万吨。人保财险辽中支公司积极研讨开发养殖粪污还田后玉米出苗率保险，在经充分调研，获取了辽中区历年来玉米平均出苗率等相关数据，以数据为依托申请上报了玉米出苗率保险条款，目前条款已经上报监管机构，预计近期可批复，待条款批复后人保财险将积极推动险种落地承保，切实保障辽中区广大农户的根本利益，使辽中区生态环境整治工作平稳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还田工作是一个长效的机制，我们已经完成还田，但是后期支付需要明确具体单位和金额。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确定还田的地块和数量，加快对还田镇、村的统计和每亩金额测算，明确还田资金支付的方式和补助单位。

(5) 创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7.3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大风险监测力度，严格产地监管。为确保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加大产地监督抽查力度，重点抽检乌鳢、鳊鱼、鲈鱼、草鱼、鲫鱼、鲤鱼、鲢鱼和鳙鱼。其中，乌鳢、鳊鱼、鲈鱼的监测率达到了 100%，合格率 100%，做到了有养必抽，质量过关。监测项目由原来的 5 项增加到 10 项，增加了 4 种停用药和 1 个未批准在水产养殖中使用的药物地西泮，监测范围涵盖全市 9 个涉农区县（市）。2024 年产地水产品检测 715 批次，总体合格率 100%。其中，农业农村部产地抽检 45 批次，合格 45 批次，合格率 100%；省产地抽检 180 批次，合格 180 批次，合格率 100%。市本级（1.8 批次/千人）定量检测 490 批次，合格 490 批次，合格率 100%；二是市本级预算安排果蔬农产品和畜产

品定量检测 484.15 万元，实际使用 481.291 万元，完成 4593 批次果蔬样品和 1765 批次畜产品定量检测，合格率 99%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创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 万元，执行数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安排定量检测经费 360 万元，委托相关区县完成 4000 个果蔬样品，使用资金 360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2.7 万元，执行数为 7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对我市 9 家涉农区县的所有聘任的村级动物防疫员给予补助，共有村级防疫员 1438 人（不含大东、和平、皇姑、沈河），防疫员承担了我市检疫、防疫和疫情排查等相关工作，确保我市重大动物疫情零发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33.27 万元，执行数为 73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要求，完成外业省、县两级验收和内业测试化验，为开展省级数据审核、验收和成果汇总夯实基础。到 2025 年，全面查明查清全市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实现

对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动物防疫（上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97 万元，执行数为 13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 2024 年中央财政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实施方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共免疫畜禽 3696 万头只（次），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动物防疫（市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6.11 万元，执行数为 29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 2024 年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开展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非洲猪瘟高风险扑杀 8532 头，屠宰环节处理病害猪 9923 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动物疫病防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 万元，执行数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购储备动物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宣传、对区县疫情防控措施处置情况指导督查，做到落实防控措施，能早快严

小科学迅速处置突发疫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房屋改造经费（农业局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搬迁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76 万元，执行数为 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扶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开工率 100%，资金支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6.9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提升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奖补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3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4.22 万亩，尚未开展项

目竣工验收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16) 黑土地保护省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62.5万元，执行数为266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黑土地耕地质量得到提升，黑土地保护技术模式逐步完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辽中区由于2022疫情原因将该项目任务推到2023年完成，这样导致2024年既要完成2023年项目任务又要完成2024年本年项目任务，项目任务太多无法正常完成；二是新民市2024年实施秸秆还田作业面积68.2361万亩，由于历年任务拖欠，2024年合格面积用于2022—2023年黑土地保护项目（秸秆还田）任务；三是法库县秸秆还田、保护性耕作、有机肥、高标土壤改良项目任务面积大，不可以重复实施，2024年秋季雨水较多，农用机械无法入田作业。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年正在实施。统筹整合黑土地保护项目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秸秆综合利用等项目充分衔接，科学优化黑土地保护项目可实施地块，做好辖区内后续各类项目可实施地块的合理规划，有效解决项目地块供应短缺等问题。

(17) 黑土地保护性耕作院府合作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万元，执行数为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各区、县（市）验收，2023年全市院府合作村级高标准应用基地合格15个，其中：浑南区2个，于洪区7个，沈

北新区 4 个，辽中区 1 个，法库县 1 个。（包括 2 万元技术推广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会议系统设备购置（农业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5 万元，执行数为 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正常运转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粮食优质示范区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 万元，执行数为 1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示范区玉米平均亩产达 800 公斤以上，水稻平均亩产达 700 公斤以上，花生平均亩产达 300 公斤以上。示范带动我市粮油作物单产提升，确保粮食稳产保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辽宁省沈阳市肉牛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底按照初步设计批复的建设内容及规模，完成了相关土建工程的建设，畜禽良种育种创新能力明显提高，育种创新能力提升 10%，育成品种效能提高 3%—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绿色食品及有机农产品认证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5 万元，执行数为 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实际完成对 144 个有机食品和 84 个绿色食品证予以以奖代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 农产品定性（快检）检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9.6 万元，执行数为 1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果蔬类农产品定性检测数量 37400 个样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 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7.37 万元，执行数为 22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农产品加工固投给予补助，有效促进了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激发了企业发展活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 农产品深加工省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05.33 万元，执行数为 483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区县开展省财政资金深加工补助项目，共培育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20 家，验收符合支持条件农产品新增先进加工设备补助项目 18 个，采取三直一快形式拨付实施主体，农产品加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带动农户数量增加，实施主体非常认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19 万元，执行数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一是印刷《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5000份进行种子法宣传；二是315期间，在沈北农资大市场开展农资打假主题宣传活动，并在辽宁卫视等主流媒体进行正向宣传。印制发放《韭菜经常检出问题农药清单》等宣传材料，并组织重点品种种植农户进行技术培训。结合举办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培训会契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进行再部署，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录制科普视频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常识，选送的2部作品在全国28个省份257家单位推荐的518个作品中脱颖而出，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获得三等奖（全省4个）、《农产品质量安全与检验检测》获得优秀奖（全省8个）。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农村电子商务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5万元，执行数为4.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2023年线上交易额并进行数据分析，该项目较为准确地反映出我市及各地区、各涉农行业等电商发展水平及现状，对我市农村电商长远发展提供了有力数据支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7）农村电子商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2.33万元，执行数为13.76万元，完成预算的19.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11月25日市财政局已向各区县下拨资金72.33万元。各区县均已完成县域电商服务中心项目任务，并已进行验收工作，截至目前，沈北新区已拨付资金13.76万元，康平县、于洪区、

苏家屯区、浑南区已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还未到账，合计金额58.57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8)农村改厕市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3万元，执行数为5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全市9地区共计改建农村户厕5100座。市级财政对其中5地区2023年改建户厕3606座给予奖补，对5地区2023年户厕运维66450户给予奖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9)农村改厕项目监管经费(农村改厕整改工作专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28万元，执行数为2.24万元，完成预算的5.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改厕一线督导检查，确保农村改厕整改工作正常开展。累计支出下乡督导差旅费1.625万元、专家论证费0.3万元、印刷费等0.312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各地区尚未完成验收，尚不具备组织第三方开展抽检条件，计划2025年度开展招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相关区县(市)尽快完成验收，提交验收报告。市级将根据县级验收报告，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抽验。

(30)农村户厕建设和运维市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7.51万元，执行数为2507.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全市9地区共计改建农村户厕5100座。市级财政对其中5地区改建户厕3606座给予奖补，对户厕

运维 66450 座给予奖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1) 农村人居环境（美丽田园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04.36 万元，执行数为 6204.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市提升 14 个美丽田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2) 农机具购置补贴核查及农机安全指导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5 万元，执行数为 1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农机具购置补贴管理、农机安全操作指导、农机具质量与使用安全培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3) 农民日报订阅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订阅农民日报 1600 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4) 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45 万元，执行数为 9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产出量 70%进行回收，其中新民，法库按照 80%进行回收，年回收 200 吨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5) 农业安全生产及春耕备耕等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5 万元，执行数为 13.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序开展春耕备耕，5 月 30 日前，主要粮油作物完成春播；二是完成聘请安全专家 12 人次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三是完成印刷《农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手册》，消防安全十必学（宣传画）。结合“6.16”安全宣传咨询日，市农业农村局分别联合沈北新区、法库县农业农村局在乡村大集开展现场宣传，采用布置展板、张贴挂图海报、悬挂安全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设置咨询台等方式，开展了农机、沼气、消防等农业安全生产常识现场宣传；四是开展农业科技三下乡主题活动，组织农业科技赶大集，发放农业科技类图书 300 余册、宣传单 2000 张，现场专家答疑 200 余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6) 农业案件调查与土地仲裁信访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2 万元，执行数为 1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7)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460.99 万元，执行数为 4194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参保动物 380 余万头，保费规模达到 3 亿元。建立畜牧业风险防范机制，增强政府防灾救灾能力，使受灾养殖户及时得到赔偿，解除畜禽养殖户的后顾之忧；二是完成参保粮油作物 742.69 万亩，保费规模达到 3.67 亿元。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及时赔付受灾农户，稳定和保障农民收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8) 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及副高级职称评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6 万元，执行数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发布职称收卷通知，召开职称评审例会，评出高级职称 17 人，中级 16 人，初级 33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9) 农业项目管理与检查验收绩效评价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 万元，执行数为 2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赴各区县（市）对农业项目开展监督检查验收、专家论证评审等，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0) 农业战线市级劳模相关工作（本级执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劳动模范体检，弘扬劳模精神，体现对劳模的关心关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1)农业战线市级劳模政策性补贴及相关工作(区县执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13 万元,执行数为 2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规定,为劳动模范发放荣誉津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2)设施农业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42.68 万元,执行数为 814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 1.657 万亩,有效提升我市设施农业生产水平,促进产业提质增效,稳步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省、市扶持政策叠加,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我市发展实际,适当调整冷棚建设等具体任务指标,使实际完成与绩效目标更趋于一致。

(43)沈阳市“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保证市场稳定供应,满足城乡居民对“菜篮子”产品的消费需求,做大做强农产品生产基地,促进农业生产高质量发展。经过各区、县(市)申报、初步筛选、专家评分、实地踏验、综合审议,最终评选出沈阳市 2023 年“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共 13 家,其中优良级 9 家,达标级 4 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过各区、县(市)

申报、初步筛选、专家评分、实地踏验、综合审议，最终评选出沈阳市 2023 年“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共 13 家。下一步改进措施：全市农产品生产企业要以沈阳市“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为榜样，勇于干事创业，勇于担当社会责任，为全市“菜篮子”建设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

(44) 沈阳市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区 4.69 万亩，废旧农膜回收率达到 8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地膜科学使用试点回收项目为跨年实施工作，即 2023 年任务 2024 年完成，2024 年任务 2025 年完成。2024 年省里下达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 6.5 万亩，经与省里沟通，该任务 2025 年实施，所以 2025 年初市级工作方案明确任务 6.5 万亩，回收 925 吨。2023 年省里任务要求沈阳市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区 5 万亩，新民市于 2024 年完成任务面积 4.69 万亩，任务完成率 93.8%，市本级配套资金 76 万元；二是地膜回收主要在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开展，2024 年地膜回收统计工作将于 2025 年 5-6 月份开展，统计 2024 年整年地膜回收量。925 吨回收任务是根据财政配套资金、地膜铺设面积计算得出，将于 2026 年 5—6 月开展工作，统计 2025 年回收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为了确保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顺利推行，我局加快部署，高效传达省厅要求，努力推进项目与资金配套；二是为了顺利推进地膜回收工作，市局每月调度区县情况，要求建立回收台账，摸清底数，确保工作落实落地落到位。

(45)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车辆租用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7 万元，执行数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规定使用 2024 年度车辆租用费 6.87 万元，确保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6)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42 万元，执行数为 32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调动地方发展生猪产业的积极性，促进生猪生产、流通，引导产销有效衔接，保障市场供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7)省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一般债券）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677 万元，执行数为 126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3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4.22 万亩，尚未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2023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4.22 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48)省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6.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6 万元，执行数为 1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建后管护工作，建立健全建后管护制度，切

实做好建后管护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县（市），在2024年暂未立项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项目；二是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尚未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县（市）抓紧开展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项目，提高工程使用年限；二是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49）省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减损，实施“一喷多促”，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实现以丰补歉。根据国家统计数据，2024年我市粮食产量达到80.1亿斤，实现“二十一连丰”，继续保持全省首位。我市辽中区积极开展抗灾，全力排涝复产，减少了损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0）省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0万元，执行数为450万元，完成预算的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奖代补政策，支持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净化整治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1）省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万元，执行数为21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各项工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建设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2) 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省级直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8 万元，执行数为 5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衔接资金序时支出进度 4 月、6 月、9 月底前分别达到 30%、50%、75%以上，12 月底力争实现 100%要求。圆满完成 2024 年省以上资金支出率 100%任务目标，沈阳市支出率、四县支出率均位列全省第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3) 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省级直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00 万元，执行数为 2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开工率 100%，省级资金支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4) 省级动物防疫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0.4 万元，执行数为 5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 2024 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落实强制扑杀和无害化处理措施，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5) 省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完成回收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6) 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执行数为 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建成汉夏种植专业合作社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 109 亩，基地建设水平得到提升。开展引进种猪引进、购置发情性能测定设备、推广良种繁育技术等种猪育繁推工作，已建成猪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 年，沈阳市内涝严重，尤其是辽中区受灾最重，导致正在建设的中药材繁育基地被淹，最终有水泥立柱 3259 根、主管道 520 延米和疏水管道 1800 延米未完成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将督促企业出具整改报告，

明确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在符合施工条件情况下，尽快完成主管道、立柱和疏水管道的铺设。

(57) 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督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9 万元，执行数为 4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正常运转，做好督查暗访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8) 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市本级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79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目标污染物和具体污染特征，对全市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图斑地块，逐地块制定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推荐建议。针对安全利用高风险重点区域，围绕水稻、玉米等种植作物，在铁西区、于洪区和辽中区建设 2 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3 处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总面积 5624.75 亩。其中，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1107.70 亩，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 4517.05 亩。采取种植低积累玉米品种、撒施土壤调理剂、土壤深翻、叶面调控等单一或复合安全利用技术措施，稳步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开展在田农产品抽样监测。布设监测点位 309 个，实现受污染耕地全覆盖。年度安全利用率为 99.73%，圆满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9) 水产品质量安全及船员安全培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67 万元，执行数为 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池塘尾水及池塘用水共 50 个样品进行水质检测，印发了水产养殖手册、承诺达标合格证、用药明白纸等，并进行了水产健康养殖培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0) 水稻秸秆还田作业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5 万元，执行数为 1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辽中完成 3822.64 亩，新民试点完成 3000 亩，苏家屯完成 2807.13 亩，沈北完成 2500 亩，于洪完成 2000 亩，总计完成 14129.77 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1) 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5.62 万元，执行数为 265.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严格的肉品品质检验和检疫工作，使检疫检验出的病死、病害生猪及其产品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障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确保出厂猪肉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对全市屠宰环节病害猪 9923 头进行无害化处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2)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5 万元，执行数为 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按照要

求，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实施，完成资金序时支出进度，确保衔接资金使用精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3)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60.85 万元，执行数为 666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衔接资金序时支出进度 4 月、6 月、9 月底前分别达到 30%、50%、75%以上，12 月底力争实现 100%要求。圆满完成 2024 年省以上资金支出率 100%任务目标，沈阳市支出率、四县支出率均位列全省第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4) 新华社沈阳农业品牌赋能行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4.84 万元，执行数为 394.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农业农村局和新华网合作一年多以来，沈阳优质农产品和品牌得到了广泛的宣传和推广，多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品牌提升了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通过开展 2024 沈阳食品产业发展大会等多场线下活动，扩大宣传能级，叫响“沈

阳臻品”，拓宽交流渠道，搭建合作平台，通过综合赋能促进了沈阳农业产业和食品产业的升级与创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5）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8.22 万元，执行数为 498.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先报后贴”的原则，经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申报，区、县（市）统计、审核、公示等工作，我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贴息 384 笔，申请市级贴息资金 498.22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6）幸福宜居村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一村一策方案设计，开展村容村貌提升项目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7）有机肥生产项目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沈阳市 15 家项目实施单位通过项目验收，共完成 472375.09 万吨有机肥生产，项目拨付补助资金 1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资金用于 2023 年项目补助）。项目有效促进企业节本增效，加快农业生产废弃物处理，提升我市畜禽粪污资源化

利用水平，促进畜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8）招商及参展办展经费（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9 万元，执行数为 10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组织赴长春、呼和浩特、滨州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助力我市农业优势产业链延链补链；二是 2024 年，组织参加沈阳农博会，赴北京、深圳、广州等地进行推介参展，提升我市品牌农产品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9）中央财政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水产优势品种引进繁育、渔业增殖放流、渔业资源调查、稻田综合种养等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0）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部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339 万元，执行数为 633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各区、县（市）农业农村部门均已按照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将补贴面积数据报本级财政部门，全市补贴面积共计 7318071.62 亩，补贴户数 606339 户。最早报送面积的康平县农业农村局于 6 月 5 日将补贴面积数据报县财政局，其他县

区均在 14 日之前以正式公函形式完成报送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1) 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3.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玉米示范县法库和沈北、大豆示范县法库，水稻示范县辽中。印发《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的通知》。市级成立由市乡村振兴发展中心牵头的专家指导组，审核批复示范县技术方案，指导督促县级专家指导组做好技术指导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 号）要求，2024 年申报，2025 年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 号）有序推进。

(72) 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75 万元，执行数为 13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3 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辽农农〔2024〕114 号）精神，为认真贯彻国家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稳定农民收入预期，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我市于 6 月 7 日制定下发了《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生产者补

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沈农种发〔2024〕93号），市农业农村局按时完成全市补贴面积核实工作，根据省级下达资金总额和核实的目标作物播种面积测算，并按照沈农种发〔2024〕93号“大豆每亩补贴标准比玉米高400元”的要求，测算2024年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按照测算出的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和各区县（市）核实的种植面积，提出资金分配意见，上报市政府审批后，由市财政局下达《沈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2024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资金（玉米、大豆、稻谷）的通知》（沈财指流〔2024〕959号），对补贴资金进行调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3）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玉米大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568万元，执行数为475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辽农农〔2024〕114号）精神，为认真贯彻国家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稳定农民收入预期，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我市于6月7日制定下发了《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沈农种发〔2024〕93号），市农业农村局按时完成全市补贴面积核实工作，根据省级下达资金总额和核实的目标作物播种面积测算，并按照沈农种发〔2024〕93号“大豆每亩补贴标准比玉米高400元”的要求，测算2024年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按照测算出的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和各区县（市）核实的种植面积，提出资

金分配意见，上报市政府审批后，由市财政局下达《沈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资金（玉米、大豆、稻谷）的通知》（沈财指流〔2024〕959 号），对补贴资金进行调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4）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二批一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7 万元，执行数为 12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减损，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实现以丰补歉。根据国家统计数据，2024 年我市粮食产量达到 80.1 亿斤，实现“二十一连丰”，继续保持全省首位。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全力排涝复产，减少了损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5）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6 万元，执行数为 1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各区县落实“一喷多促”面积 172.12 万亩，其中，玉米 112.81 万亩，大豆 2.38 万亩，水稻 56.93 万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各区县农业部门已将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资金请批手续报区财政局。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督促各区县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资金的拨付进度。

（76）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粮油单产提升行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2.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56 万元，执行数为 1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财政局联合印发《2023-2024 年度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沈农种发〔2024〕111 号），明确支持内容、实施步骤、奖补方式等有关事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 年 7 月下旬，我市遭遇多轮降水，各区县出现大面积农田积水，各区县主要任务是抗灾救灾，项目整体推进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 年积极督促各区县实施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加大宣传力度，做好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

（77）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50 万元，执行数为 1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24 个，科技示范户 979 个。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8）中央财政农业社会化服务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48 万元，执行数为 3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省厅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下发《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资金已全部落实到各县区，实施中央转移支付社会化服务项目总面积达到 51.56 万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9）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市）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实施要求，推进项目立项、调度、验收等相关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0）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5 万元，执行数为 8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省里下达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 6.5 万亩，安排资金 195 万元，与省厅沟通后 2025 年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废旧农膜回收率需要在次年进行核算，农膜回收主要集中在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两次回收之后在次年 5—6 月开展回收统计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为顺利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工作有序推进，市级定期调度区县工作，要求建立销售、使用、回收台账。

（81）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资金（支持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 万元，执行数为 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全市改建农村户厕 1606 座，其中提升整改 504 座、新建户厕 1102 座。各地区因地制宜，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2）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中央直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24 万元，执行数为 5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完成衔接资金序时支出。按照省衔接资金序时支出进度 4 月、6 月、9 月底前分别达到 30%、50%、75%以上，12 月底力争实现 100%要求。圆满完成 2024 年省以上资金支出率 100%任务目标，沈阳市支出率、四县支出率均位列全省第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3)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县）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6.7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30 万元，执行数为 2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施蔬菜集群项目建设完成立项，项目正在建设进度完成约 40%，按照省厅方案要求，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验收；二是产业强镇项目，辽中肖寨门项目正在建设；三是生猪良种补贴项目，项目共补贴养殖场户 6195 家，补贴能繁 67025 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根据省农业农村厅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方案要求，设施蔬菜 2024 年项目立项，2025 年完成验收；二是 2024 年项目资金涵盖沈阳市所有生猪养殖场，经请示省农业农村厅，沈阳市新希望、扬翔、牧原等大型生猪养殖场 2024 年不再享受该项补贴。故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下一

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资金按照建设进度下达，避免提前下达后项目建设进度不能满足资金使用效率的要求；二是下一步将按照省农业农村厅统一安排，进一步使用相关结余资金，扶持我市生猪良种发展。

（84）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4 万元，执行数为 2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中央财政下达我市培育资金 354 万元，在市本级和 9 个涉农区、县（市）培育高素质农民 800 人，全市 9 个区县及市本级已全部完成培育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5）中央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部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7.4 万元，执行数为 17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 2024 年中央财政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实施方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共免疫畜禽 3696 万头只（次），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6）种业政策兑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3.89 万元，执行数为 49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南繁基地租地补贴、新品种繁育和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等项

目申报审核补贴等项目，共支持 21 家企业发展，共补贴资金 493.89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7)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第二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04 万元，执行数为 29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 个省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5%，新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32 家，2024 年食品产业链产值 1121 亿元，同比增长 5.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8)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第二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83.31 万元，执行数为 278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参保动物 380 余万头，保费规模达到 3 亿元。建立畜牧业风险防范机制，增强政府防灾救灾能力，使受灾养殖户及时得到赔偿，解除畜禽养殖户的后顾之忧；二是完成参保粮油作物 742.69 万亩，保费规模达到 3.67 亿元。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及时赔付受灾农户，稳定和保障农民收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9) 2024 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优质品种大豆生产）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上级发布的高油和高蛋

白豆品种，积极促进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和繁育能力提升，积极推进扩种大豆油料。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水产优势品种引进、动物疫病防控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7084.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7084.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0万元）。评级情况为优4个、良1个、中0个、差1个。无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农业农村领域预算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绩效监控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绩效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完善农业农村领域预算指标体系；**二是**高质量完成项目绩效监控；**三是**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四是**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和效率等。

水产优势品种引进、动物疫病防控项目、农业综合执法检验检测等7个项目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市财政局组织对我部门的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6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7084.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7084.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0万元）。

评级情况为优4个、良1个、中0个、差1个。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无。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优化项目预算安排，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二是**加快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进一步发挥农业资金使用效益。

设施农业、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6个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 5. 其他。

1. 完善农业农村领域预算指标体系。纵向学习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指标设置，横向对标其他优秀市级单位。加强与市财政沟通，学习掌握新要求、好案例，构建具有我市特点特色的绩效指标体系和模板库。

2. 高质量完成项目绩效监控。以目标为导向，加强对绩效信息的跟踪监控，重点监控是否符合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目标。通过分析和预测绩效运行趋势，及时发现绩效运行偏离目标的状况。通过自下而上逐级汇总分析，定位出现偏差的环节，找出导致绩效运行偏离目标的症结，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

3. 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做到“有激励、有约束”，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在预算安排时优先考虑、保障。对于绩效评价发现问题、达不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及时整改。对新增同类项目加强论证分析，充分考虑农时影响，按项目周期安排资

金，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4. 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和效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必要时委托依法设立、具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能力的第三方机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服务。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66001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5074.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5074.2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74.02	374.01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993.34	1993.33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325.85	325.8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079.10	3079.09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全市农业农村工作平稳有效运行。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支持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支持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支持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支持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支持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强化对“三农”工作的倾斜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1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农产品、水产品、粮食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经济效益	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农民对财政支农政策满意度	>=	90	%	9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实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完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机制		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保护性耕作项目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1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91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乡、镇（街道）政府等单位，实际实施作业完成保护性耕作计划任务面积，按计划面积内验收合格面积给予每亩5元基础奖补，超额完成合格面积每达到1000亩给予1万元超额奖补。每个乡镇最高将补不超过20万元。										2023年沈阳市保护性耕作计划实施面积225万亩，完成实施面积361.52万亩，验收合格面积264.89万亩。经9个涉农区、县（市）申报，农机化管理处审核，全市达到奖补标准的乡镇（街）等单位84个，应奖补资金总计91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面积	=	2648900	亩	2648900	100%	12.5	12.5													
			涵盖区县（市）	=	9	个	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推动扩大我市黑土地保护性耕作面积	<=	2648900	亩	26489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产地环境监测及畜牧业环境影响评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5			执行率			6.1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绿色食品产地环境监测、农药质量检测、肥料检测工作。								1. 已开展肥料检测工作 2. 预算安排绿色食品产地环评 60 万元，已完成监测工作，形成监测分析报告。项目资金已结转至 2025 年度，按照合同约定需支付 59.9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位数量	>=	60	个	60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2	个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完成进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放心消费农产品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实施标准化生产，推进质量认证工作，可有效解决产地环境影响产品质量难题		解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62		减分项		31.615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畜产品安全生产监管及整治核查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7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5			执行率			37.0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畜产品是百姓的重要食物，是增强体质的重要营养来源，畜产品质量安全，关系到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要让人民群众吃得健康，吃得放心。对饲料和兽药生产、经营、使用等各个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兽药、饲料的监管，从源头上控制和杜绝各种制假劣兽药、饲料的行为，避免假劣、违禁兽药、饲料添加剂流入市场经营；杜绝违规添加和违法用药的行为；强化屠宰环境和生鲜乳监管，确保出厂猪肉产品质量，从源头上保障百姓吃上放心肉，喝上放心奶。</p>									<p>我市现有规模养殖场 650 余家，开展专项行动我市主要遵循“养、防、规、慎、替”五个原则，即通过科学养殖，加强动物疫病防控，规范兽药使用管理制度，谨慎选择和精准使用抗菌药，推广使用兽用抗菌药替代产品等综合措施，截至目前参加“减抗”行动的养殖场一共 318，占总体养殖场数量 48.9%。经养殖场自愿申报、市级推荐、专家论证和省级现场评价，目前共 19 家规模养殖场通过省级减抗达标示范单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覆盖区县（市）	=	9	个	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质量抽检合格率	>=	98	%	100	100%	12.5	12.5							
			项目质量监督抽检合格率	>=	98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数	=	0	起	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7	减分项	34.700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畜禽养殖粪污还田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8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相关工作，做好牛粪还田、牛尿源液体有机肥还田，种植业政策性保险（出苗率保险）相关工作。										已新产生粪污还田 186.16 万吨，历史积存粪污 36.22 万吨。人保财险辽中支公司积极研讨开发养殖粪污还田后玉米出苗率保险，在经充分调研，获取了辽中区历年来玉米平均出苗率等相关数据，以数据为依托申请上报了玉米出苗率保险条款，目前条款已经上报监管机构，预计近期可批复，待条款批复后人保财险将积极推动险种落地承保，切实保障辽中区广大农户的根本利益，使辽中区生态环境整治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涵盖区县（市）	=	1	个	0	0.0%	12.5	0	√	其他：还田工作是一个长效的机制，我们已经完成还田，但是后期支付需要明确具体单位和金额。	其他：进一步确定还田的地块和数量，加快对还田镇、村的统计和每亩金额测算，明确还田资金支付的方式和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数量	=	3	个	0	0.0%	12.5	0	√	其他：还田工作是一个长效的机制，加快对还田各村的还田面积统计，没有最后确定具体补助的村镇和单位名称。	其他：加快对还田各村的还田面积统计，对运输和粪肥来源进行明确，对还田地块进行确认，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法。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2.5	0						√	其他：还田工作是一个长效的机制，我们已经完成还田，但是后期支付需要明确具体单位和金额。 其他：明确镇村还田情况后，抓紧测算具体应该支付的单位和养殖场（户）等，确定补贴标准后及时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利用畜禽粪便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52.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62.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创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67.3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产品、畜产品、水产品检测工作。							1. 加大风险监测力度，严格产地监管。为确保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加大产地监督抽查力度，重点抽检乌鳢、鳊鱼、鲈鱼、草鱼、鲫鱼、鲤鱼、鲢鱼和鳙鱼。其中，乌鳢、鳊鱼、鲈鱼的监测率达到了 100%，合格率 100%，做到了有养必抽，质量过关。监测项目由原来的 5 项增加到 10 项，增加了 4 种停用兽药和 1 个未批准在水产养殖中使用的药物地西洋，监测范围涵盖全市 9 个涉农区县（市）。2024 年产地水产品检测 715 批次，总体合格率 100%。其中，农业农村部产地抽检 45 批次，合格 45 批次，合格率 100%；省产地抽检 180 批次，合格 180 批次，合格率 100%。市本级（1.8 批次/千人）定量检测 490 批次，合格 490 批次，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品定量检测样品数量	>=	604	个	604	100%	8.3	8.3							
			畜产品质量检测样品数量	>=	1765	个	1765	100%	8.3	8.3							
			农产品质量检测样品数量	>=	4593	个	4593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检测样品合格率	>=	98	%	100	100%	8.3	8.3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8.5	8.5							
			完成进度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放心消费农产品		放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风险监测把关定向，监管目标明确	监测效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媒体质疑，群众可享受到严格监管后的成果	享受成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0		<b>减分项</b>		31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创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6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6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预警监测水平，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 1.7 批次/千人监测任务，巩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预算安排定量检测经费 360 万元，委托相关区县完成 4000 个果蔬样品，使用资金 36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样品数	>=	5600	个	5600	100%	12.5	12.5							
			检测样品数量	>=	1450	项	14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检测样品合格率	>=	98	%	99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风险监测把关定向，监管目标明确		监测效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媒体质疑，群众可享受到严格监管后的成果		享受成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82.7			全年执行数（万元）			782.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调动广大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的积极性，稳定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提高我市动物防疫、检疫的质量，减少动物疫病发生，为畜产品安全打下坚实基础。									2024 年对我市 9 家涉农区县的所有聘任的村级动物防疫员给予补助，共有村级防疫员 1438 人（不含大东、和平、皇姑、沈河），防疫员承担了我市检疫、防疫和疫情排查等相关工作，确保我市重大动物疫情零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	=	1440	人	1438	100%	12.5	12.5													
			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防止病死动物疫病扩散。		防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33.27			全年执行数（万元）			733.2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到 2025 年，全面查明查清全市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实现对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								按照省要求，完成外业省、县两级验收和内业测试化验，为开展省级数据审核、验收和成果汇总夯实基础。 到 2025 年，全面查明查清全市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实现对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的“全面体检”，摸清土壤质量家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县级成果汇总报告	=	12	份	12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符合政策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通过省成果验收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摸清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		摸清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摸清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		摸清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动物防疫（上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3.9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3.9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强制扑杀措施落实，有效控制和清除畜禽疫病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根据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强制扑杀、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和无规定动物疫病病区检疫检测等方面工作。										根据 2024 年中央财政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实施方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共免疫畜禽 3696 万头只（次），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	90	%	100	100%	7.1	7.1								
			重大动物疫情应扑杀动物扑杀率	=	100	%	100	100%	7.1	7.1								
			防疫监督检查站完成检疫任务	=	100	%	1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100	100%	7.1	7.1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	70	%	70	100%	7.1	7.1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	9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不发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 实施的满意率	>=	90	%	100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动物防疫（市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6.11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6.1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强制扑杀措施落实，有效控制和清除畜禽疫病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2、可以激励生猪屠宰企业实施严格的肉品品质检验和检疫工作，使检疫检验出的病死、病害生猪及其产品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障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确保出厂猪肉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					根据 2024 年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开展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非洲猪瘟高风险扑杀 8532 头，屠宰环节处理病害猪 9923 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物强制扑杀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病害生猪及产品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出厂产品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对疫病畜禽扑杀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消费者吃上放心肉		确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3	执行率			4.2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储备动物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宣传、对区县疫情防控措施处置情况指导督查，做到落实防控措施，能早快严小科学迅速处置突发疫情。					采购储备动物疫情处置应急物资、开展应急处置培训宣传、对区县疫情防控措施处置情况指导督查，做到落实防控措施，能早快严小科学迅速处置突发疫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毒药	=	5	吨	5	100%	12.5	12.5						
			一次性防护用品	>=	5000	套	50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处置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得到保障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早快严小控制突发疫情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不扩散生物安全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尽快控制疫情，减少民众恐慌		减少恐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42	减分项	31.42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房屋改造经费（农业局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顺利完成搬迁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搬家人数	>=	100	人	100	100%	12.5	12.5												
			办公用房等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建筑面积	>=	30	平方米	3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搬迁完成后统一验收是否合格		合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保证搬迁完成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照市政府要求，完成搬迁工作。	=	100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修缮类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1	年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76			全年执行数（万元）			77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具备条件的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扶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开工率 100%，资金支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扶持村集体数量	>=	62	个	6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帮扶村集体经济稳步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经费（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46.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提升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完善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提升农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0	个	10	100%	12.5	12.5								
			评价报告	=	3	个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0			全年执行数（万元）			8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2	个	4	100%	12.5	7.5							
			建设高标准农田	=	50	万亩	104.22	100%	12.5	7.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验收合格率	>=	95	%	0	0.0%	12.5	0					√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尚未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逐步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逐步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77.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黑土地保护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66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662.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黑土地耕地质量得到提升，黑土地保护技术模式逐步完善。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黑土地耕地质量得到提升，黑土地保护技术模式逐步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还田面积	>=	95	万亩	52.8	56.0%	12.5	7							硬件条件保障：辽中区：由于 2022 疫情原因将该项目任务推到 2023 年完成，这样导致 2024 年既要完成 2023 年项目任务又要完成 2024 年本年项目任务，项目任务太多无法正常完成。 新民市：2024 年实施秸秆还田作业面积 68.2361 万亩，由于历年任务拖欠，2024 年合格面积用于 2022—2023 年黑土地保护项目（秸秆还田）任务。	硬件条件保障：2025 年正在实施。统筹整合黑土地保护项目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秸秆综合利用等项目充分衔接，科学优化黑土地保护项目可实施地块，做好辖区内后续各类项目可实施地块的合理规划，有效解决项目地块供应短缺等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有机肥还田面积	>=	10	万亩	7	70.0%	12.5	8.75						√	硬件条件保障：2025年正在实施。统筹整合黑土地保护项目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秸秆综合利用等项目充分衔接，科学优化黑土地保护项目实施地块，做好辖区内后续各类项目实施地块的合理规划，有效解决项目实施地块供应短缺等问题。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程序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黑土地保护技术推广覆盖率	>=	85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质量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85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7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黑土地保护性耕作院府合作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7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15 个院府合作村级基地。								经各区、县（市）验收，2023 年全市院府合作村级高标准应用基地合格 15 个，其中：浑南区 2 个，于洪区 7 个，沈北新区 4 个，辽中区 1 个，法库县 1 个。（包括 2 万元技术推广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支持的基地数量	=	15	个	1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市保护性耕作		推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提高积极性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会议系统设备购置（农业局）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8.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全市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终端建设工作做好会议系统设备购置。										已正常运转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仪器设备购置数量	>=	1	台(套)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购置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设备购置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购置及试剂耗材	=	8.45	万元	8.45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购置类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1	年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粮食优质示范区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粮食作物优质示范区。逐步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生产，做好农机农艺结合，打造生产典型，提升综合生产能力，带动及辐射周边地区粮食生产，增加效益。									示范区玉米平均亩产达 800 公斤以上，水稻平均亩产达 700 公斤以上，花生平均亩产达 300 公斤以上。示范带动我市粮油作物单产提升，确保粮食稳产保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粮食作物优质示范区	=	9	个	9	100%	12.5	12.5								
			示范区面积	>=	0.1	万亩	0.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玉米亩均单产	>=	800	公斤	800	100%	12.5	12.5								
			水稻亩均单产	>=	700	公斤	7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生产能力。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辽宁省沈阳市肉牛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畜禽良种育种创新能力明显提高。育种创新能力提升 10%，育成品种效能提高 3%-5%。							2024 年底按照初步设计批复的建设内容及规模，完成了相关土建工程的建设，畜禽良种育种创新能力明显提高，育种创新能力提升 10%，育成品种效能提高 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个数		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6	16.6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8	16.8							
		时效指标	按进度计划实施情况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6	16.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良种覆盖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投入品利用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0 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		≥9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绿色食品及有机农产品认证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3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3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调动生产企业加强质量安全意识。									实际完成对 144 个有机食品和 84 个绿色食品证予以以奖代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机农产品认证	<=	144	个	144	100%	12.5	12.5								
			绿色食品认证	<=	89	个	8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予以补贴的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符合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放心消费农产品意识，消除消费恐慌。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媒体质疑，群众可享受到严格监管后的成果		消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定性（快检）检测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9.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9.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果蔬类农产品定性检测数量 37400 个样品。									全年完成果蔬类农产品定性检测数量 37400 个样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样品量	=	37400	个	37400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检测样品合格率	>=	99	%	99.9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定性筛选与把关作用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媒体质疑，群众可享受到严格监管后的成果		享受成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7.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227.3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解决项目建设单位资金紧张状况，促进项目达产生效，推进全市农产品加工业发展。									对农产品加工固投给予补助，有效促进了农产品加工业发展，激发了企业发展活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6.2	6.2								
			促成签约项目个数	>=	10	个	10	100%	6.2	6.2								
			扶持项目	>=	5	个	5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2	6.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时效指标	按年度/周期完成			周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按预算规模执行			预算规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达到一定规模以上。			达到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大力实施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招商引资更多的农产品加工企业落户。		鼓励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深加工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105.33			全年执行数（万元）			4835.52			执行率			94.7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农产品深加工企业发展，推动食品工业大省建设。									组织区县开展省财政资金深加工补助项目，共培育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20 家，验收符合支持条件农产品新增先进加工设备补助项目 18 个，采取三直一快形式拨付实施主体，农产品加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带动农户数量增加，实施主体非常认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新增生产设备补助项目	≥ 18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新认定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 18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农产品加工企业运行状态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补助资金拨付程序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上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生态效益指标	农产品加工企业带动农户能力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4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47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3.19			全年执行数（万元）			3.01			执行率			9.0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演练突发事件应对处置、环节衔接、媒体应对、信息通报、结果上报各环节。2. 开展农资打假、达标农产品亮证行动、食品安全宣传周主题活动。开展种植技术、绿色食品认证和农业标准化生产业务指导推广工作。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评估会议。做好农业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贯宣。3. 保障农民用种安全。										1. 印刷《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5000 份进行种子法宣传。 2. 315 期间，在沈北农资大市场开展农资打假主题宣传活动，并在辽宁卫视等主流媒体进行正向宣传。印制发放《韭菜经常检出问题农药清单》等宣传材料，并组织重点品种种植农户进行技术培训。结合举办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培训会契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进行再部署，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录制科普视频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常识，选送的 2 部作品在全国 28 个省份 257 家单位推荐的 518 个作品中脱颖而出，其中《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获得三等奖（全省 4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与检验检测》获得优秀奖（全省 8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技术指导及培训	=	2	次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宣传质量	>=	90	%	90	100%	12.5	12.5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效能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91	减分项	31.90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电子商务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支持农村电商骨干培育行动，完善县乡村农村电商六大体系建设。									已完成 2023 年线上交易额并进行数据分析，该项目较为准确地反映出我市及各地区、各涉农行业等电商发展水平及现状，对我市农村电商长远发展提供了有力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	120	人	120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县、乡、村三级联动协同发展的基层电商服务体系			构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电商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电子商务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33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76			执行率		19.0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县域电商服务中心运营。						2024年11月25日市财政局已向各区县下发资金72.33万。各区县均已完成县域电商服务中心项目任务，并已进行验收工作，截至目前，沈北新区已拨付资金13.76万元，康平县、于洪区、苏家屯区、浑南区已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还未到账，合计金额58.5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农村电商经营主体的线上交易额有引领、带动作用。增加产品附加值，提升品牌影响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电商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9		减分项	32.90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改厕市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23			全年执行数（万元）			52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村户用厕所建设、农村改厕运行维护补助及以前年度合同尾款支付等。								2023 年，全市 9 地区共计改建农村户厕 5100 座。市级财政对其中 5 地区 2023 年改建户厕 3606 座给予奖补，对 5 地区 2023 年户厕运维 66450 户给予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户用厕所	=	3000	个	3606	100%	12.5	12.5							
			农村改厕运行维护补助	=	67000	户	664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果持续性		环境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改厕项目监管经费（农村改厕整改工作专班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0.28			全年执行数（万元）			2.24			执行率			5.5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农村改厕整改工作正常开展。									深入改厕一线督导检查，确保农村改厕整改工作正常开展。累计支出下乡督导差旅费 1.625 万元、专家论证费 0.3 万元、印刷费等 0.31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合规性检查次数	>=	2	次	2	100%	8.3	8.3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品抽检率	>=	30	%	0	0.0%	8.3	0					√	其他：因各地区尚未完成验收，尚不具备组织第三方开展抽检条件，计划 2025 年度开展招标。	其他：督促相关区县（市）尽快完成验收，提交验收报告。市级将根据县级验收报告，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抽验。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有效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1.7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0.56		<b>减分项</b>	23.255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户厕建设和运维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07.51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07.5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村户用厕所建设、农村改厕运行维护补助及以前年度合同尾款支付等。								2023 年，全市 9 地区共计改建农村户厕 5100 座。市级财政对其中 5 地区改建户厕 3606 座给予奖补，对户厕运维 66450 座给予奖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户用厕所	=	3000	个	3606	100%	12.5	12.5							
			农村改厕运行维护补助	=	67000	户	664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果持续性		环境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美丽田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204.36			全年执行数（万元）			6204.3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支持 14 个美丽田园乡镇建设。								全市提升 14 个美丽田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美丽田园乡镇	=	14	个	1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容村貌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村容村貌得到提升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机具购置补贴核查及农机安全指导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92			执行率			72.4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机具购置补贴管理、农机安全操作指导、农机具质量与使用安全培训。									完成农机具购置补贴管理、农机安全操作指导、农机具质量与使用安全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及培训	=	1	次	1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	90	%	90	100%	12.5	12.5							
			培训覆盖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机安全生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省农机化安全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25		减分项		8.2469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民日报订阅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农业信息与宣传建设。									全年订阅农民日报 1600 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阅《农民日报》份数	>=	1600	份	1600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80	%	80	100%	12.5	12.5								
			宣传质量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媒体让农民了解更多涉农政策、农业技术、行业动态。		达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推介		宣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9.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99.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产出量 70%进行回收，其中新民，法库按照 80%进行回收，年回收 200 吨以上。							按上年农药包装废弃物产出量 70%进行回收，其中新民，法库按照 80%进行回收，年回收 200 吨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量	>=	200	吨	200	100%	12.5	12.5							
			涵盖区县（市）	=	9	个	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全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	70	%	70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定性定量筛选，把握风险		把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安全生产及春耕备耕等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49			执行率		71.5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农村能源技术技能安全管理、农业行业安全生产检查、农业科教项目管理、种植业春耕备耕等。						1. 有序开展春耕备耕，5月30日前，主要粮油作物完成春播。 2. 完成聘请安全专家12人次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情况。 3. 完成印刷《农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手册》，消防安全十必学（宣传画）。结合“6.16”安全宣传咨询日，市农业农村局分别联合沈北新区、法库县农业农村局在乡村大集开展现场宣传，采用布置展板、张贴挂图海报、悬挂安全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设置咨询台等方式，开展了农机、沼气、消防等农业安全生产常识现场宣传。 4. 开展农业科技三下乡主题活动，组织农业科技赶大集，发放农业科技类图书300余册、宣传单2000张，现场专家答疑200余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监督检查次数	>=	10	次	10	100%	4.1	4.1							
			完成项目数量	=	5	个	5	100%	4.1	4.1							
			组织阶段性生产工作会议	>=	5	次	5	100%	4.1	4.1							
			安全宣传活动	>=	1	次	1	100%	4.1	4.1							
			聘请专家	>=	20	人次	20	100%	4.1	4.1							
			组织业务培训会议	>=	4	次	4	100%	4.1	4.1							
		质量指标	安全宣传覆盖地区	>=	5	个	5	100%	4.1	4.1							
			确保春耕生产顺利开展	>=	100	%	100	100%	4.1	4.1							
			确保粮食产能保持稳定	>=	100	%	100	100%	4.1	4.1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4.1	4.1						
		隐患整改率	>=	80	%	100	100%	4.9	4.9								
		培训完成率	>=	80	%	80	100%	4.1	4.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7.16		<b>减分项</b>		8.1557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案件调查与土地仲裁信访管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04	执行率			70.7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农业法治建设，及时、准确解决土地承包仲裁办案及信访案件复查复核，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案件	>=	20	件	20	100%	7.1	7.1							
			开展法制宣传数	>=	3	次	3	100%	7.1	7.1							
			出具法律审查意见书	>=	70	件	70	100%	7.1	7.1							
			参加局机关法律事务调度会	>=	12	次	12	100%	7.1	7.1							
			培训人次	>=	150	人次	15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加速农业法治建设发展	>=	100	%	100	100%	7.4	7.4							
	加强案件办理力度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经济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有效避免政府诉讼风险		避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仲裁员业务能力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07	减分项	8.0726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4460.9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1941.99	执行率			94.3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鼓励农民积极参与种植业农业保险，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稳定和保障农民收入。					1. 完成参保动物 380 余万头，保费规模达到 3 亿元。建立畜牧业风险防范机制，增强政府防灾救灾能力，使受灾养殖户及时得到赔偿，解除畜禽养殖户的后顾之忧。 2. 完成参保粮油作物 742.69 万亩，保费规模达到 3.67 亿元。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及时赔付受灾农户，稳定和保障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财政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比例	>=	45	%	45	100%	12.5	12.5							
			全市农业保险面积	>=	700	万亩	742.6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粮油作物保险覆盖率	>=	80	%	86	100%	12.5	12.5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抵御灾害风险能力，减少灾害损失。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保障农民收益，减少农民因灾损失。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		达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4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43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及副高级职称评审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6			全年执行数（万元）			0.08			执行率			0.6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评定农业系统从业人员初中级、副高职称。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发布职称收卷通知，召开职称评审例会，评出高级职称 17 人，中级 16 人，初级 33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农业系统从业人员初中级、副高职称	=	1	次	1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评审结果按规定报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按照评审程序，评审标准，完成评审工作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农业从业人员专业技术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强化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07		减分项		31.06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项目管理与检查验收绩效评价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42			执行率			32.1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赴各区县（市）对农业项目开展监督检查验收、专家论证评审等，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赴各区县（市）对农业项目开展监督检查验收、专家论证评审等，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涵盖区县（市）	=	9	个	9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21		减分项		34.21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战线市级劳模相关工作（本级执行）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劳模荣誉津贴、慰问金，安排劳模体检、疗养、考察。										完成劳动模范体检，弘扬劳模精神，体现对劳模的关心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健康体检人数	>=	100	人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对劳动模范的关心关爱		关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和提高劳动模范待遇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业战线市级劳模政策性补贴及相关工作（区县执行）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13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1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劳模荣誉津贴、慰问金，安排劳模体检、疗养、考察。									按照相关文件规定，为劳动模范发放荣誉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2	个	2	100%	10	10									
			帮扶劳模总人次	>=	354	人次	354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规模执行		预算规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对劳动模范的关心关爱		关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和提高劳动模范待遇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设施农业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142.68			全年执行数（万元）			8142.6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我市设施农业稳步发展，调整种植结构，实现设施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完成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 1.657 万亩，有效提升我市设施农业生产水平，促进产业提质增效，稳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90	%	100	100%	10	10							
			新增规模化设施农业小区（冷棚小区）建设面积	>=	0.1	万亩	0.8157	100%	10	5					√	其他：省、市扶持政策叠加，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	其他：结合我市发展实际，适当调整冷棚建设等具体任务指标，使实际完成与绩效目标更趋于一致。
新增设施农业建设面积			>=	1	万亩	1.657	100%	10	5					√	其他：省、市扶持政策叠加，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	其他：结合我市发展实际，适当调整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等具体任务指标，使实际完成与绩效目标更趋于一致。	
	质量指标	按政策标准及时、准确兑现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符合建设标准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效益	>=	1	万元	1.25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设施农业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9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评选出全市 20 个“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推进全市农产品高质量生产，保证农产品充足供应。									为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保证市场稳定供应，满足城乡居民对“菜篮子”产品的消费需求，做大做强农产品生产基地，促进农业生产高质量发展。经过各区、县（市）申报、初步筛选、专家评分、实地踏验、综合审议，最终评选出沈阳市 2023 年“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共 13 家，其中优良级 9 家，达标级 4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出全市“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	=	20	个	13	70.0%	10	2					√	其他：经过各区、县（市）申报、初步筛选、专家评分、实地踏验、综合审议，最终评选出沈阳市 2023 年“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共 13 家。	其他：全市农产品生产企业要以沈阳市“菜篮子”生产保供基地为榜样，勇于干事创业，勇于担当社会责任，为全市“菜篮子”建设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推进全市农产品高质量生产		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规模执行		预算规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进企业健康发展，做大做强		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我市“菜篮子”稳产保供工作		助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2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92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处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6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地膜回收补助、地膜回收监理。								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区 4.69 万亩，废旧农膜回收率达到 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收处理高强度加厚地膜	=	65	万公斤	0	0.0%	12.5	0	√			<p>制度保障：地膜科学使用试点回收项目为跨年实施工作，即2023年任务2024年完成，2024年任务2025年完成。2024年省里下达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6.5万亩，经与省里沟通，该任务2025年实施，所以2025年初市级工作方案明确任务6.5万亩，回收925吨。2023年省里任务要求沈阳市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示范区5万亩，新民市于2024年完成任务面积4.69万亩，任务完成率93.8%，市本级配套资金76万元。</p> <p>制度保障：为了确保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顺利推行，我局加快部署，高效传达省厅要求，努力推进项目与资金配套。</p>
--	------	------	-------------	---	----	-----	---	------	------	---	---	--	--	---

			回收普通废旧地膜	=	925	吨	0	0.0%	12.5	0					√	其他：地膜回收主要在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开展，2024年地膜回收统计工作将于2025年5-6月份开展，统计2024年整年地膜回收量。925吨回收任务是根据财政配套资金、地膜铺设面积计算得出，将于2026年5-6月开展工作，统计2025年回收量。	其他：为了顺利推进地膜回收工作，市局每月调度区县情况，要求建立回收台账，摸清底数，确保工作落实落地落实到位。	
	质量指标	加快推进农业绿色低碳发展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加快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加强加厚高强度地膜应用			加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农膜回收体系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地膜残留			减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5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车辆租用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87			全年执行数（万元）			6.8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规定使用 2024 年度车辆租用费，确保正常运转。									已按规定使用 2024 年度车辆租用费 6.87 万元，确保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租用车辆数量	>=	1	辆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车辆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有效保障外出工作用车需求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42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1.81			执行率			14.3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调动地方发展生猪产业的积极性，促进生猪生产、流通，引导产销有效衔接，保障市场供应。									进一步调动地方发展生猪产业的积极性，促进生猪生产、流通，引导产销有效衔接，保障市场供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当地生猪出栏量		同比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当年当地生猪存栏量		同比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当年当地生猪调出量		同比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使用到位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7.4	7.4								
			奖励资金及时拨付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实际发放金额	=	2310	万元	2242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猪肉供应		满足供应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猪生产		统筹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44		减分项		32.435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一般债券）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67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67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新建 57.72 万亩，改造提升 46.5 万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新建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		10%以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2.5	0					√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4.22 万亩，尚未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4.22 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 100%，山坡丘陵区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和机构 满意度		≥80%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77.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87.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3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3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建后管护工作，建立健全建后管护制度，切实做好建后管护工作。										进一步加强建后管护工作，建立健全建后管护制度，切实做好建后管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县制定高标准农田建设建后管护制度	≥8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建后管护项目	≥7个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10.0%	12.5	1.25					√	其他：部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县（市），在2024年暂未立项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项目。	其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县（市）抓紧开展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项目，提高工程使用年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2.5	0					√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尚未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其他：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04.22万亩，抓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项目开工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修复设施设备恢复使用功能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生态效益指标	节水、节药或节肥率		≥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66.2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76.2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6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使用防灾资金，促进秋粮作物中后期主动抗灾避灾，减轻损失，确保秋粮丰产丰收。								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减损，实施“一喷多促”，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实现以丰补歉。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我市粮食产量达到 80.1 亿斤，实现“二十一连丰”，继续保持全省首位。我市辽中区积极开展抗灾，全力排涝复产，减少了损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大田作物防灾减灾面积	≥**万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相关支出的比例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救灾资金下达到市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不超过市场价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农作物因灾损失	减少损失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生产能力	保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术指导对象满意度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0			执行率			18.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奖代补政策，支持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净化整治工作。							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奖代补政策，支持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净化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采购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设施设备（个、台、套）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改造农村户厕、购置户厕运维设备（座、台、套）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编制村庄规划（个）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建设、采购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设备（个、台、套）	*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运维管护覆盖率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建设类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1	7.1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7.4	7.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群众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8		<b>减分项</b>	32.8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要求，统筹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									通过项目实施，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各项工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建设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带数量		7 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支持建设村数量		84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各类乡村振兴领域资金用于示范带建设比重		≥5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实际完成投资占年度计划投资比重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开复工项目占年度计划项目数比重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收入		≥20 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示范带内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乡村人居环境水平		明显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示范带区域内农民满意度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省级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08	全年执行数（万元）			550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2、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衔接资金序时支出进度 4 月、6 月、9 月底前分别达到 30%、50%、75%以上，12 月底力争实现 100%要求。圆满完成 2024 年省以上资金支出率 100%任务目标，沈阳市支出率、四县支出率均位列全省第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巩固已脱贫人口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支持省级乡村重点帮扶县	=	4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基本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人口数量	=	15704 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完成时间		年底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人均成本	>=	1738	元	1738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精准使用情况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已脱贫人口不发生区域性返贫		基本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收入人口满意度	>=	90	%	90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省级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高农村集体经济水平。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开工率 100%，省级资金支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村集体项目村数	=	56	个	56	100%	12.5	12.5							
			其他市扶持村补助金额	=	50	万元	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竣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情况公开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村集体经济收入		明显增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联农带农能力		有所增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级动物防疫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90.4			全年执行数（万元）			598.8			执行率			50.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强制扑杀措施落实，有效控制和清除传染源。								根据 2024 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落实强制扑杀和无害化处理措施，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监督检查站完成检疫任务	>=	100	%	100	100%	8.3	8.3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	9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	90	%	100	100%	8.5	8.5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	>=	70	%	7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疫苗采购成本控制性		符合规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增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03		减分项		26.030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									按照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完成回收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量	>=	40	吨	40	100%	12.5	12.5							
			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回收试点示范县建设数	=	2	个	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示范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处置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示范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	80	%	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农药包装废弃物危害农业生产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生态效益指标	因农药包装废弃物导致土壤污染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2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开展省级农业种质资源库（圃）建设等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相关工作。									已建成汉夏种植专业合作社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 109 亩，基地建设水平得到提升。开展引进种猪引进、购置发情性能测定设备、推广良种繁育技术等种猪育繁推工作，已建成猪育繁推一体化企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中药材种子（苗）繁育基地数量	=	1	个	0	100%	12.5	7.5					√	其他：2024 年，沈阳市内涝严重，尤其是辽中区受灾最重，导致正在建设的中药材繁育基地被淹，最终有水泥立柱 3259 根、主管道 520 延米和疏水管道 1800 延米未完成铺设。	其他：下一步将督促企业出具整改报告，明确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在符合施工条件情况下，尽快完成主管道、立柱和疏水管道的铺设。
			建设育繁推一体化企业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创新水平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程序合规性		符合规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发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种业振兴		符合方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85	%	85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9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督查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49			执行率			68.8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正常运转，做好督查暗访工作。								确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正常运转，做好督查暗访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暗访督查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管理过程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管理规范性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88		减分项		17.882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市本级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797.35	执行率			99.6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从防、控、治关键环节入手，实施分类管理，突出风险管控，坚持重点突破，注重综合施策。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农产品超标情况，在铁西区、沈北新区、于洪区等安全利用类中轻度污染耕地，采用示范带动、整县推进的方式，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29600 亩，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以污水灌区、大中城市郊区等土壤污染高风险地区为重点区域，针对典型作物和污染物，在铁西区、于洪区、沈北新区等建设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逐步实现农产品安全生产。重点在水稻、玉米、蔬菜等实施安全利用的风险区域，制度化开展土壤与农产品协同预警评估，持续跟踪后续风险管控效果。根据土地利用变更和土壤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动态调整类别划分清单，完成对各类别耕地面积、分布等信息进行动态更新。</p>					<p>结合目标污染物和具体污染特征，对全市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图斑地块，逐地块制定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推荐建议。针对安全利用高风险重点区域，围绕水稻、玉米等种植作物，在铁西区、于洪区和辽中区建设 2 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3 处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总面积 5624.75 亩。其中，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1107.70 亩，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 4517.05 亩。采取种植低积累玉米品种、撒施土壤调理剂、土壤深翻、叶面调控等单一或复合安全利用技术措施，稳步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开展在田农产品抽样监测。布设监测点位 309 个，实现受污染耕地全覆盖。年度安全利用率为 99.73%，圆满完成年度任务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安全利用推进区实施面积	=	1100	亩	1107.7	100%	8.3	8.3							
			建设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实施面积	=	4300	亩	4517.05	100%	8.3	8.3							
			安全利用效果评估涉及农产品样品	=	300	个	309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	>=	100	%	99.73	100%	8.5	8.5								
	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及时排查农产品质量出现风险的区域，持续跟踪后续风险管控效果		跟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产品质量和农产品产地环境安全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粮食生产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能力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9.97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99.97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水产品质量安全及船员安全培训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67			全年执行数（万元）			5.39			执行率			28.8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水产品质量安全及船员安全培训、渔业水质监测。								对池塘尾水及池塘用水共 50 个样品进行水质检测，印发了水产养殖手册、承诺达标合格证、用药明白纸等，并进行了水产健康养殖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样品数量	>=	50	项	50	100%	12.5	12.5							
			培训期数	>=	3	期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培训目标达成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渔业资源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渔业资源		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88		减分项		33.88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水稻秸秆还田作业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9.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1.29 万亩水稻秸秆还田试点项目。								辽中完成 3822.64 亩，新民试点完成 3000 亩，苏家屯完成 2807.13 亩，沈北完成 2500 亩，于洪完成 2000 亩，总计完成 14129.77 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利用面积	=	1.2	万亩	1.4	100%	12.5	12.5							
			涵盖区县（市）	=	5	个	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作物秸秆资源管理和综合利用		加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改善环境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65.62	全年执行数（万元）			265.6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可以激励生猪屠宰企业实施严格的肉品品质检验和检疫工作，使检疫检验出的病死、病害生猪及其产品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障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确保出厂猪肉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					实施严格的肉品品质检验和检疫工作，使检疫检验出的病死、病害生猪及其产品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障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确保出厂猪肉产品合格率达到 100%，对我市屠宰环节病害猪 9923 头进行无害化处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害生猪及产品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出厂产品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消费者吃上放心肉		确保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35			全年执行数（万元）			6.44			执行率			48.2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调整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要求，“十四五”期间该项目资金投入额度保持稳定。										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按照要求，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实施，完成资金序时支出进度，确保衔接资金使用精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脱贫人口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监测人口年收入高于省标准	=	100	%	100	100%	12.5	12.5									
			确保“两不愁、三保障”标准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两缩小、两确保”	=	100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测人口持续增收，长期受益		增收受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4.82			减分项		35.82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660.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6660.8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任务目标，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							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衔接资金序时支出进度 4 月、6 月、9 月底前分别达到 30%、50%、75%以上，12 月底力争实现 100%要求。圆满完成 2024 年省以上资金支出率 100%任务目标，沈阳市支出率、四县支出率均位列全省第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脱贫人口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确保“两不愁、三保障”标准	=	100	%	100	100%	12.5	12.5							
			监测人口年收入高于省标准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两缩小、两确保”	=	100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测人口持续增收，长期受益				增收受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华社沈阳农业品牌赋能行动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94.84	全年执行数（万元）			394.8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溯源中国·沈阳农业品牌赋能行动”合作协议，市农业农村局与新华网开展合作。					市农业农村局和新华网合作一年多以来，沈阳优质农产品和品牌得到了广泛的宣传和推广，多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品牌提升了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通过开展 2024 沈阳食品产业发展大会等多场线下活动，扩大宣传能级，叫响“沈阳臻品”，拓宽交流渠道，搭建合作平台，通过综合赋能促进了沈阳农业产业和食品产业的升级与创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出传播内容	>=	100	条	100	100%	12.5	12.5						
			组织推介活动	>=	3	场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在经济发达地区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农业、食品类展会	>=	100	%	100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助企业拓展销路		拓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市农业整体形象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98.22			全年执行数（万元）			498.2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									按照“先报后贴”的原则，经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申报，区、县（市）统计、审核、公示等工作，我市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贴息 384 笔，申请市级贴息资金 498.2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6.2	6.2							
			贴息金额	>=	500	万元	498.22	100%	6.2	6.2							
			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当年新增增加的生产经营项目贷款	=	19047	万元	19047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2	6.2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6.2	6.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时效指标	按年度/周期完成		周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按预算规模执行		预算规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型经营主体发展		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型经营主体壮大		壮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幸福宜居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一村一策方案设计，开展村容村貌提升项目建设。									实施一村一策方案设计，开展村容村貌提升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5.5	5.5								
			幸福宜居村	=	32	个	32	100%	5.5	5.5								
			支持项目县市数量	>=	9	个	9	100%	5.5	5.5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5.5	5.5								
			质量标准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5	5.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	6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5.5	5.5								
	时效指标	按年度/周期完成		周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5	5.5									
成本指标	按预算规模执行		预算规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5	5.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容村貌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村民幸福感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改善人居环境，村容村貌得到提升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0		<b>减分项</b>		31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有机肥生产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以畜禽粪便为原料生产的有机肥，按生产量给予补助。							2023 年沈阳市 15 家项目实施单位通过项目验收，共完成 472375.09 万吨有机肥生产，项目拨付补助资金 1000 万元（2024 年财政资金用于 2023 年项目补助）。项目有效促进企业节本增效，加快农业生产废弃物处理，提升我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促进畜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共计生产有机肥	=	47.23	万吨	47.23	100%	12.5	12.5							
			涵盖区县（市）	=	4	个	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用畜禽粪便生产生物有机肥		利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养殖业生态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招商及参展办展经费（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1.85			执行率			60.2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外出参展、招商引资，召开农博会等，扩大沈阳农产品的知名度。通过农博会平台全面展示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成果，为我市农业龙头企业及特色品牌企业搭建展示及对外交流合作的平台。									1. 2024年，组织赴长春、呼和浩特、滨州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助力我市农业优势产业链延链补链。 2. 2024年，组织参加沈阳农博会，赴北京、深圳、广州等地进行推介参展，提升我市品牌农产品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各类农业会展活动	>	3	次	3	100%	12.5	12.5									
				完成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續影响指标	扩大知名度，展示我市现代农业发展成果，搭建对外交流合作的平台。	扩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03			减分项		17.026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相关工作。									主要用于水产优势品种引进繁育、渔业增殖放流、渔业资源调查、稻田综合种养等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工项目个数	=	1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项目奖励数	=	1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项目开工率	>=	90 %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受助项目发展水平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部门）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3339			全年执行数（万元）			6333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							各区、县（市）农业农村部门均已按照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将补贴面积数据报本级财政部门，全市补贴面积共计 7318071.62 亩，补贴户数 606339 户。最早报送面积的康平县农业农村局于 6 月 5 日将补贴面积数据报县财政局，其他县区均在 14 日之前以正式公函形式完成报送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5	25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实施项目，促进粮油单产提升、经济作物提质增效。									落实玉米示范县法库和沈北、大豆示范县法库，水稻示范县辽中。印发《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的通知》。市级成立由市乡村振兴发展中心牵头的专家指导组，审核批复示范县技术方案，指导督促县级专家指导组做好技术指导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大豆玉米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数量（个）		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6	16.6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创建县数量（个）		4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8	16.8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节水增效水平		≥5%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6.6	0		√			制度保障：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 号）要求，2024 年申报，2025 年实施。	制度保障：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 2024-2025 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 号）有序推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集成推广绿色高质高效模式 (套)	8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0	0		√						制度保障： 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要求，2024年申报，2025年实施。	制度保障：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有序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区病虫害危害损失率	<5%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0	0		√					制度保障： 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要求，2024年申报，2025年实施。	制度保障：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有序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0	0		√			制度保障： 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要求，2024年申报，2025年实施。	制度保障：按照《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2024-2025年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辽农办农发〔2024〕341号）有序推进。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43.4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53.4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稻谷）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5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57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好稻谷补贴有关工作，结合实际制定具体补贴方案，实现补贴资金及时兑付，保障优势产区稻谷种植收益基本稳定。							根据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3 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辽农农〔2024〕114 号）精神，为认真贯彻国家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稳定农民收入预期，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我市于 6 月 7 日制定下发了《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沈农种发〔2024〕93 号），市农业农村局按时完成全市补贴面积核实工作，根据省级下达资金总额和核实的目标作物播种面积测算，并按照沈农种发〔2024〕93 号“大豆每亩补贴标准比玉米高 400 元”的要求，测算 2024 年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按照测算出的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和各区县（市）核实的种植面积，提出资金分配意见，上报市政府审批后，由市财政局下达《沈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资金（玉米、大豆、稻谷）的通知》（沈财指流〔2024〕959 号），对补贴资金进行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的比例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建立稻谷生产者补贴公示等制度落实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是否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兑付补贴资金	=	100	%	100	100%	10	10							
及时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方案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优势产区稻谷种植收益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稻谷播种面积与 上年比较		保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绿色优质稻谷种 植面积		高于上年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稻谷生产者满意 度	>=	95	%	95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玉米大豆）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7568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56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好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有关工作，实现补贴资金及时发放，保障优势产区农民种粮收益基本稳定，扩大优势产区玉米种植面积、稳定大豆生产等绩效目标。					根据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3 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辽农农〔2024〕114 号）精神，为认真贯彻国家玉米和大豆、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稳定农民收入预期，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我市于 6 月 7 日制定下发了《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生产者补贴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沈农种发〔2024〕93 号），市农业农村局按时完成全市补贴面积核实工作，根据省级下达资金总额和核实的目标作物播种面积测算，并按照沈农种发〔2024〕93 号“大豆每亩补贴标准比玉米高 400 元”的要求，测算 2024 年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按照测算出的玉米、大豆、稻谷全市平均补贴标准和各区县（市）核实的种植面积，提出资金分配意见，上报市政府审批后，由市财政局下达《沈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4 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资金（玉米、大豆、稻谷）的通知》（沈财指流〔2024〕959 号），对补贴资金进行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兑付给玉米和大豆生产者的比例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贴信息公示制度落实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补贴实施方案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优势产区农民种植玉米或大豆收益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大豆种植面积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玉米播种面积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8	8							
		玉米种植者满意度	>=	90	%	90	100%	8	8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二批一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9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9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使用救灾资金，支持灾后农（牧、渔）业生产恢复，确保农（牧、渔）业生产稳定发展。					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减损，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实现以丰补歉。根据国家统计数据，2024年我市粮食产量达到80.1亿斤，实现“二十一连丰”，继续保持全省首位。我市积极开展抗灾，全力排涝复产，减少了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业生产设施修复	>=	**	平方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6	16.6							
			支持农作物恢复生长等	>=	**	万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6	16.6							
		质量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相关支出的比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8	16.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受灾地区农作物、设施农业、畜牧业、渔业因灾损失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灾区农业生产能力恢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农民生产积极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农民或防治服务组织满意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1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71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使用防灾资金，促进秋粮作物中后期主动抗灾避灾，减轻损失，确保秋粮丰产丰收。									组织各区县落实“一喷多促”面积 172.12 万亩，其中，玉米 112.81 万亩，大豆 2.38 万亩，水稻 56.93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喷多促”实施作业面积		≥171.6 万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相关支出的比例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救灾资金下达到省 6 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80%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30.0%	12.5	3.75	√					经费保障：各区县农业部门已将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资金请批手续报区财政局	经费保障：加快督促各区县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十批）资金的拨付进度
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不超过市场价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农作物因灾损失		减少损失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生产能力		保持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技术指导对象满意度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1.2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91.2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56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5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与财政局联合印发《2023-2024 年度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沈农种发〔2024〕111 号），明确支持内容、实施步骤、奖补方式等有关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区县（市）		7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万亩次）		99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10.0%	12.5	1.25				√		硬件条件保障：2024 年 7 月下旬，我市遭遇多轮降水，各区县出现大面积农田积水，各区县主要任务是抗灾救灾，项目整体推进缓慢	硬件条件保障：2025 年积极督促各区县实施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加大宣传力度，做好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实施。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支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县作物单产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50.0%	13.3	6.65			√	硬件条件保障：2024年7月下旬，我市遭遇多轮降水，各区县出现大面积农田积水，各区县主要任务是抗灾救灾，项目整体推进缓慢	硬件条件保障：2025年积极督促各区县实施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加大宣传力度，做好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72.1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82.1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5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24 个，科技示范户 97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万亩）		50.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17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培育奶业新型经营主体数量（个）		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支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3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支持的家庭农场数量（个）		26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万亩次）		9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高素质农民培育数量（人）		8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量（人）		16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以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	5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设施条件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县作物单产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绿色种养循环发展有效机制	建立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社会化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648			全年执行数（万元）			364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结合省厅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下发《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资金已全部落实到各县区，实施中央转移支付社会化服务项目总面积达到 51.56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以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设施条件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社会化服务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项目建设有关工作。									按照省（市）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实施要求，推进项目立项、调度、验收等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个）	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撬动社会资本（倍数）	≥3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符合集群重点支持方向	完全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发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模式多样、运行良好的联农带农模式	有效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总体满意程度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85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024 年省里下达建设加厚高强度地膜 6.5 万亩，安排资金 195 万元，与省厅沟通后 2025 年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推广面积（万亩）		7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个）		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区农膜处置率	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秸秆综合利用率		≥90%或比2023年提高5个百分点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项目区农膜处置率				≥83%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2.5	0					√	其他：废旧农膜回收率需要在次年进行核算，农膜回收主要集中在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两次回收之后在次年5—6月开展回收统计工作。	其他：为顺利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工作有序推进，市级定期调度区县工作，要求建立销售、使用、回收台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生态效益 指标	农业生态资源		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 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77.5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87.5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资金（支持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3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本地区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年度工作计划。2. 持续系统解决农村厕所问题。3. 推动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2024 年，全市改建农村户厕 1606 座，其中提升整改 504 座、新建户厕 1102 座。各地区因地制宜，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计划完成改厕农户户数		1500 户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2024 年计划完成整村推进的行政村数		7 个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数据库		基本建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改造完的厕所设施合格率		≥9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年度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支持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资金执行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的卫生厕所普及率		≥8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的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的长效管护机制		初步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424			全年执行数（万元）			542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相关工作。										按照省厅要求，省以上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60%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优先解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的突出问题，坚决守住底线任务；优先保障到人到户项目的资金需求，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让农民群众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巩固提升“三保障”成果。落实好责任、权利、任务、资金“四到县”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序时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扶持脱贫人口及边缘易致贫人口	=	15704	人	15179	100%	12.5	12.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金向下级下拨	>=	5003	万元	5424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的覆盖率	>=	99	%	100	100%	12.5	12.5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人口数量比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衔接资金精准使用		全面落实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持续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县）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3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3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农业产业发展工作。								1. 设施蔬菜集群项目建设完成立项，项目正在建设进度完成约 40%，按照省厅方案要求，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验收。 2. 产业强镇项目，辽中肖寨门项目正在建设。 3. 生猪良种补贴项目，项目共补贴养殖场户 6195 家，补贴能繁 67025 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1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40.0%	16.6	6.64		√				制度保障：根据省农业农村厅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方案要求，设施蔬菜 2024 年项目立项，2025 年完成验收。	制度保障：建议资金按照建设进度下达，避免提前下达后项目建设进度不能满足资金使用效率的要求。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8.1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80.0%	16.6	13.28					√	其他:2024年项目资金涵盖沈阳市所有生猪养殖场,经请示省农业农村厅,沈阳市新希望、扬翔、牧原等大型生猪养殖场2024年不再享受该项补贴。故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	其他:下一步将按照省农业农村厅统一安排,进一步使用相关结余资金,扶持我市生猪良种发展。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6.8	16.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根据任务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农业产业发展工作		开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情况的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76.72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10	<b>减分项</b>		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86.72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70			执行率			76.2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支持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2024 年，中央财政下达我市培育资金 354 万元，在市本级和 9 个涉农区、县（市）培育高素质农民 800 人，全市 9 个区县及市本级已全部完成培育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数量（个）	=	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数量（人）	=	6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	9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基层农技人员培训质量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素质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		取得效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63		减分项		8.6271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部门）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97.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797.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强制扑杀和销毁以及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等方面工作。					根据 2024 年中央财政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有关实施方案及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实施方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共免疫畜禽 3696 万头只（次），强制扑杀和销毁阳性病畜 65 头，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45.94 万头，全年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 处理补助头数（头）		382252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5	25							
		质量指标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发生率		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种业政策兑现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93.89			全年执行数（万元）			493.8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促进沈阳市现代种业高质量发展。								完成南繁基地租地补贴、新品种繁育和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等项目申报审核补贴等项目，共支持 21 家企业发展，共补贴资金 493.8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奖补资金单位数	>=	5	家	5	100%	12.5	12.5							
			支持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按政策标准及时、准确兑现			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良种质量和技术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沈阳市现代种业高质量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第二批）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3.04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3.0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农业产业聚集发展，优先配置企业发展要素，激活龙头企业发展动力，实现龙头企业全面提升。								5 个省级农产品加工集聚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5%，新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32 家，2024 年食品产业链产值 1121 亿元，同比增长 5.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贴息龙头企业	>=	18	家	1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执行相关文件要求		执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龙头企业提质增效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龙头企业全面提升。		实现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4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783.31			全年执行数（万元）			2783.3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鼓励农民积极参与种植业农业保险，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稳定和保障农民收入。										1. 完成参保动物 380 余万头，保费规模达到 3 亿元。建立畜牧业风险防范机制，增强政府防灾救灾能力，使受灾养殖户及时得到赔偿，解除畜禽养殖户的后顾之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农业保险面积	>=	730	万亩	742.69	100%	12.5	12.5									
			中央财政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比例	>=	45	%	45	100%	12.5	12.5									
			粮油作物保险覆盖率	>=	80	%	86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抵御灾害风险能力，减少灾害损失。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民收益，减少农民因灾损失。		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有效化解农业自然灾害风险		达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目标价格补贴（优质品种大豆生产）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好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有关工作，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加强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									根据上级发布的高油和高蛋白豆品种，积极促进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和繁育能力提升，积极推进扩种大豆油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信息公示制度落实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兑付给玉米和大豆生产者的比例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2024年产玉米、大豆集中上市前兑付补贴资金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优势产区农民种植玉米或大豆收益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2024年大豆播种面积		基本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2024年高产高油、高蛋白等优质品种大豆播种面积		比上年增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豆种植者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90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0		<b>减分项</b>		31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59	

# 2024年水产优势品种引进项目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水产优势品种引进项目

政策依据：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65号）、《辽宁省农业农村厅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渔业绿色循环发展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辽农渔〔2022〕123号）

2.《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申报2021年水产优势品种引进更新与改良项目的通知》（辽农办渔发〔2021〕93号）、《市农业农村局等7部门关于印发沈阳市促进现代种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2021-2023年）的通知》（沈农质发〔2021〕90号）

项目预算明细：2024年预算安排270万元。

对符合条件的水产优势品种引进项目，按引进种鱼或苗种金额的30%给予补助。计划引进鲈、鳊、河鲢、丁鲶、津新鲤、福瑞鲤、德国镜鲤等种鱼或苗种900万元，按照30%补助，安排资金270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促进我市渔业高质量发展，优化水产品种结构，实现渔业提质增效。

实际完成：水产优势品种引进繁育 4032 万尾，其中：于洪区引进繁育 4002 万尾、铁西区引进繁育 30 万元、沈北新区未实施，所需资金从 2024 年中央财政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解决。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对象、时限及指标

1. 评价对象：2024年水产优势品种引进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 评价时限：2024年。

3. 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

### （二）绩效评价标准、方法

#### 1.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40%。

#### 2. 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和定性两种标准进行计算得分。

（1）定量指标得分为：基准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对实际完成率超过100%的仍按100%计算。

（2）定性指标得分为：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制度设定评分内

容；档次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3个档次，指标对应分值区间为100%-80%（含），80%-60%（含），60%-0%。

### 三、绩效自评情况

#### 1. 预算执行率（0分）。

市财政预算资金27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0万元。该项指标基准分10分，实际得分为0分。

#### 2. 产出指标（50分）。

##### （1）数量指标（30分）

任务指标：水产优势品种引进繁育4258万尾，其中于洪区引进繁育4002万尾。铁西区引进繁育30万元。沈北新区226万尾。

完成情况：水产优势品种引进繁育4032万尾，其中于洪区引进繁育4002万尾、铁西区引进繁育30万尾、沈北新区未实施，计划引进小龙虾，由于计划实施的养殖户没有足够暂养池，引进繁育后会造成大量繁育后虾苗无处暂养而造成养殖损失，故放弃该引进项目。该项指标基准分为30分，实际得分为29分。

##### （2）质量指标（20分）

任务指标：按政策标准及时、准确兑现，符合项目建设标准。

完成情况：建设标准全部达标，但资金未使用。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 3. 效益指标（40分）

##### （1）经济效益指标（20分）

指标：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完成情况：资金未使用。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0分。

#### （2）经济效益指标（20分）

指标：受助项目发展水平提升

完成情况：优化我市水产苗种结构、稻田养蟹促使农户增收、增殖放流及水生生物资源调查，既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又维护水域生态平衡，受助项目发展水平明显提升。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 四、评价结论

依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沈财绩〔2025〕157号）的规定，水产优势品种引进项目支出执行率低于50%，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59分，评定为未达成年度指标。

### 五、改进管理、提高效益的建议

1. 及时发布政策。每年根据农户建设需求，适时调整政策补贴标准和补贴范围，力求达到惠民生、接地气、可操作、有实效。
2. 做好项目绩效监控，及时发现问题，保障充分发挥资金效应。
3. 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规范预算支出，严格预算编制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不断夯实基础工作，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 2024 年动物防疫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1、资金情况：预算安排26万元，市财政实际拨付26万元（其中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储备物资更新20万元；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演练、培训经费6万元。）截至目前支出20.86995万元（其中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储备物资更新19.836万元、培训经费1.03395万元），完成比率80%。

未按预算完成原因：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储备物资更新项目采取询价法进行招标采购，中标金额为19.836万元；剩余资金5.13005万元已收回市财政。

2、项目情况：计划采购防护用品5000套，消毒药5吨，实际全部完成。

## 二、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1）满意度指标10分：社会公众满意度100%，全部完成，得10分。

（2）产出指标50分，由4个子项组成：

数量指标采购防护用品、采购消毒药执行率100%，货物已经及时验收入库，得12.5分；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项目采用招标采购的方式，由专家组成的评审小组对商品进行评审，农业农村局对采购货物进行验收合格后入库，全部完成，得12.5分。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2024年度内，已在年度内完成，

得12.5分。

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为100%，采购成本控制符合规定，得12.5分。

(3) 效益指标30分，由3个子项组成：

社会效益指标：动物防疫项目是通过给予疫情防控处置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得到保障，从而达到维护动物卫生公共安全的社会效益。得10分。

生态效益指标：动物防疫项目是通过疫情不扩散以保障生物安全。得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动物防疫项目是通过早快严小控制突发疫情。得10分。

(4) 预算执行率10分：

按项目最终完成情况执行预算，未发生预算不执行，预算完成80%，得8分。

### 三、评价方法、过程及结果

1、时限：2024年度完成。

2、评价方法：通过项目完成情况与项目目标比较分析方法评价。

3、评价过程：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物资按期交货，入库时对物资的数量进行核对，对产品的合格证进行查验。

4、结果：通过采购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储备物资，从而保障疫情防控处置工作人员人身安全，早快严小控制突发疫情，防止疫病扩散，减少养殖户的损失，尽快控制疫情，减少民

众恐慌，促进养殖户快速恢复生产，确保我市公共卫生安全。

#### 四、存在问题与相关建议

无。

# 2024年设施农业建设项目 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设施农业建设项目

政策依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 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2023年设施农业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沈农种〔2023〕76号）和《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落实省2023年设施农业新建和改造提升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沈农种〔2023〕161号），对新建和改造规模化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给予补助，对上年度已建成连片规模温室小区给予水电等基础设施补助。

项目预算明细：2024年预算安排8000万元。

2023年计划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10000亩，所需补助资金8000万元。其中新建日光温室700亩，资金1411.2万元，新建冷棚7191亩，资金4035.5万元，棚室改造面积1634亩，资金2371.2万元，设备更新改造面积609亩，资金162.1万元。基础设施配套资金20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促进我市设施农业稳步发展，调整种植结构，实现设施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实际完成：全年实际完成新建、改造设施农业项目17054亩，

补助资金万元 12969.42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 8142.68 万元。包括：新建日光温室 907.61 亩，补助资金 2398.943 万元；冷棚 13493.01 亩，补助资金 7358.49 万元；原址重建小区 449.84 亩，补助资金 157.05 万元；棚室改造 2203.54 亩，补助资金 2950.06 万元；设备更新 489.52 亩，补助资金 88.01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125.14 亩，补助资金 16.86 万元。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对象、时限及指标

1. 评价对象：2024年设施农业建设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2. 评价时限：2024年。
3. 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

### （二）绩效评价标准、方法

#### 1.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40%。

#### 2. 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和定性两种标准进行计算得分。

（1）定量指标得分为：基准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对实际完成率超过100%的仍按100%计算。

(2) 定性指标得分为：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制度设定评分内容；档次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3个档次，指标对应分值区间为100%-80%（含），80%-60%（含），60%-0%。

### 三、绩效自评情况

#### 1. 预算执行率（10分）。

市财政预算资金800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8142.68万元。该项指标基准分1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 2. 产出指标（50分）。

##### （1）数量指标（30分）

任务指标：新建改造设施农业面积10000亩，其中新建规模化冷棚小区面积1000亩以上，奖补资金到位率90%以上。

完成情况：2023年完成新建改造设施农业面积17054亩，其中新建规模化冷棚小区面积13493.01亩，奖补资金到位率98%。我市采取省、市扶持政策叠加方式，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同时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因此全州市级完成新建改造设施农业面积和冷棚小区建设面积均超过任务指标50%。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3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 （2）质量指标（20分）

任务指标：按政策标准及时、准确兑现，符合新建改造设施农业项目建设标准。

完成情况：政策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建设标准全部达标。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 3. 效益指标（40分）

#### （1）经济效益指标（20分）

指标：亩均效益达到1万元以上。

完成情况：2023年新建、改造的设施农业项目全部已投产，其中日光温室以种植蔬菜为主，冷棚以种植西瓜为主。辽中区养士堡镇王家村村民王万博建设7栋高标准日光温室，设施面积9.24亩，当年建设当年见效益，种植豆角、西红柿、西芹，平均亩效益2万元以上。苏家屯区永乐街道互助村书记赵文玺带头开展旧温室升级改造，于2023年6月完成改造温室1栋，设施面积1.23亩。当年种植3茬生菜，平均亩产量5000斤左右，平均单价2元，销售收入30000元，扣除生产费用1800元，利润2.8万元。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 （2）社会效益指标（20分）

指标：促进设施农业发展

完成情况：全市设施农业播种面积65万亩左右，产量280万吨以上，有效地保障和丰富了农产品市场供应。其中设施蔬菜（含食用菌）播种面积45万亩以上，产量200万吨以上，设施种植业总产值近百亿元，占全市种植业总产值近30%。新民市设施农业持续保持发展势头，高标准设施农业面积达到16.5万亩，年产各类设施产品182.8万吨，占全市总量的63.7%，设施农业已成为有效拉

动地方产业发展，促进农民致富增收的支柱产业。

该项指标基准分为2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 四、评价结论

依据《评价办法》的规定，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0分，评定为优。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设施农业建设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000			全年执行数			8142.6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促进我市设施农业稳步发展，调整种植结构，实现设施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完成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1.7054万亩，有效提升我市设施农业生产水平，促进产业提质增效，稳步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发放率	>=	90	%	100	100%	10	10								
		新增规模化设施农业小区(冷棚小区)建设面积	>=	0.1	万亩	1.3493	100%	10	5					其他:省、市扶持政策叠加,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	其他:结合我市发展实际,适当调整冷棚建设等具体任务指标,使实际完成与绩效目标更趋于一致。		
		新增设施农业建设面积	>=	1	万亩	1.7054	100%	10	5					其他:省、市扶持政策叠加,补助力度和补贴范围加大,增加对冷棚升级改造扶持政策,农民建棚积极性高涨。	其他:结合我市发展实际,适当调整新建和改造设施农业等具体任务指标,使实际完成与绩效目标更趋于一致。		
	质量指标	按政策标准及时、准确兑现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符合建设标准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效益	>=	1	万元	1.25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设施农业发展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90	

## 五、改进管理、提高效益的建议

1. 及时发布政策。每年根据省下达任务指标和农民建设意愿，结合国家、省有关政策指导方向，适当调整我市有关扶持政策。

2. 足额保障项目预算。据实安排预算资金，保障惠农政策落地生效。

3. 强化绩效评价。进一步规范项目绩效监控和评价制度，保障补助资金充分发挥效应。

# 2024年沈阳市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项目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政策依据：依据《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沈阳市农业产业链提升补助有关细则的通知》（沈农产发〔2024〕86号），对农产品加工、农业产业化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2021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内，新增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1000万元（不含土地投入）以上已达产项目给予补助。

项目预算明细：2024年预算安排277.36万元。

2023年共拨付固定资产投资补助项目2个，市本级补助资金277.36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有效解决项目建设单位资金紧张状况，促进项目达产生效，利于农业招商引资，推进全市农产品加工业发展。

实际完成：经企业申报，相关区县（市）聘请符合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项目开展了评审，并出具审核评估报告，共认定固定资产投资金额5547.4万元，均为法库县项目，其中：辽宁大窑嘉宾饮品有限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金额2475.95万元，辽宁金鸿伊利乳业有限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金额3071.45万元。按照不高于10%给予补助，共应补助554.74万元，按照市与区县（市）

1: 1 配套，拨付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市本级补助资金277.36万元。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对象、时限及指标

1. 评价对象：2024年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使用情况。

2. 评价时限：2024年。

3. 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二）绩效评价标准、方法

#### 1.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26.7%、满意度指标13.3%。

#### 2. 评价方法

采用定量和定性两种标准进行计算得分。

（1）定量指标得分为：基准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对实际完成率超过100%的仍按100%计算。

（2）定性指标得分为：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制度设定评分内容；档次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3个档次，指标对应分值区间为100%-80%（含），80%-60%（含），60%-0%。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1. 预算执行率（10分）。

市财政预算资金227.36万元，实际使用资金277.36万元。该项指标基准分1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 2. 产出指标（50分）。

#### （1）数量指标（18.6分）

任务指标：扶持项目数量大于等于1个、全年农业招商落地签约项目数量大于等于10个、扶持项目大于等于5个。

完成情况：企业申报，相关区县（市）聘请符合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项目开展了评审出具审核评估报告，共认定2家企业，2024年调度推动500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97个，新增固投19亿元，经推进农业招商项目107个。该项指标基准分为18.6分，实际得分为18.6分。

#### （2）质量指标（19分）

任务指标：执行相关文件要求、资金使用合规、符合政策规定率100%。

完成情况：执行《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沈阳市农业产业链提升补助有关细则的通知》（沈农产发〔2024〕86号），项目申报和兑现符合政策要求，经费支出按照财政要求履行。该项指标基准分为19分，实际得分为19分。

#### （3）时效指标（6.2分）

任务指标：按年度/周期完成。

完成情况：2024年底完成项目建设投产。该项指标基准分为6.2分，实际得分为6.2分。

#### (4) 成本指标 (6.2分)

任务指标：按预算规模执行。

完成情况：市财政预算资金 227.36 万元，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额给予一次性补助 5%给予 277.36 万元。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6.2 分，实际得分为 6.2 分。

### 3. 效益指标 (26.7分)

#### (1) 社会效益指标 (13.4分)

指标：固定资产投资达到一定规模以上。

完成情况：2024年辽宁大窑嘉宾饮品有限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金额2475.95万元，辽宁金鸿伊利乳业有限公司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金额3071.45万元，均投入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3.4分，实际得分为13.4分。

####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13.3分)

指标：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大力实施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招商引资更多的农产品加工企业落户。

完成情况：兑现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277.36 万元，激发企业发展农产品深加工积极性。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3.3 分，实际得分为 13.3 分。

### 4. 满意度指标 (13.3分)

指标：对我市固定资产投资补助政策和执行情况满意。

完成情况：通过现场和电话问询，2024年兑现2的家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企业对于我市的补助政策和补助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发放表示满意。该项指标基准分为 13.3 分，实际得分为

13.3分。

### 三、评价结论

依据《评价办法》的规定，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评定为优。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主管部门		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政策)编号		2025-01				全年执行数				2025-01							
年度目标		年初既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有效解决农产品加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全市农产品加工业发展。								对农产品加工领域给予补助，有效促进了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带动了全市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率	得分	权重	年度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	质量	时效					数量	质量	时效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笔数	≥	10	10	100%	6.2	6.2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笔数	≥	10	10	100%	6.2	6.2								
		数量指标	执行机关文件数量	≥	1	1	100%	6.2	6.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	符合	100%	100%	100%	6.6	6.6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率	≥	100%	100%	100%	100%	6.2	6.2							
		时效指标	按年度计划完成	按期	按期	100%	100%	100%	6.2	6.2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标准执行		按照标准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标准执行		按照标准	100%	6.2	6.2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比例	≥	10%	10%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比例	≥	10%	10%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0%	13.2	13.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0%	13.2	13.2								
绩效自评总分小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结果应用建议																	
<p>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改进措施方式)</p> <p>规范会计核算管理</p> <p>完善绩效设计,建立绩效评价机制</p> <p>政策调整,建立长效机制</p> <p>建立绩效公示服务制度</p> <p>完善信息公开</p> <p>加强绩效管理</p> <p>加强绩效管理</p> <p>其他建议</p>																	
<p>主管部门审核意见</p> <p>建议继续完善,按照计划下一年度预算金额</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其他意见</p>																	
<p>财政部门审核意见</p> <p>建议继续完善,按照计划下一年度预算金额</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其他意见</p>																	
<p>其他部门审核意见</p> <p>建议继续完善,按照计划下一年度预算金额</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建议继续完善</p> <p>其他意见</p>																	

#### 四、改进管理、提高效益的建议

1. 继续采用现有方式，通过“三直一快”助力我市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农产品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补助给予奖补。

2. 做好项目绩效监控，及时发现问题，保障充分发挥资金效应。

3. 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规范预算支出，严格预算编制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不断夯实基础工作，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 沈阳市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一、2024 年度工作任务目标

（一）总体目标。过渡期，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促进脱贫群众增收致富和脱贫地区高质量发展，优化资金使用结构，突出资金支持重点，创新资金使用方式，全面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管理、绩效管理，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为长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二）年度目标。2024 年，坚持“守底线、增动力、促振兴”目标任务，巩固脱贫人口 15104 人脱贫成果（康平县 11356 人、法库县 1527 人、辽中区 867 人、新民市 1354 人），防止规模性返贫，有序推进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全面衔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支持脱贫群众增收、脱贫区域发展，长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二、年度衔接资金保障情况

（一）衔接资金投入规模。截至自评日，2024 年度衔接资金投入 18261.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579 万元、省级资金 5508 万元、市级资金 6674.2 万元、县级资金 2500 万元（康平县 1000

万元、法库县 500 万元、辽中区 500 万元、新民市 500 万元）。

（二）衔接资金使用情况。截至自评日，2024 年度中央、省、市、县四级衔接资金共投入 18261.2 万元，实际支出 18261.2 万元，使用方向：用于产业项目、到户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危房改造、“雨露计划”、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脱贫成效监测费、人居环境配套设施、项目管理费等支出。未支出衔接资金 6598.24 万元，

### 三、各项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 （一）资金保障

1. 市级履行支出责任情况。2024 年市本级衔接资金投入金额 6674.2 万元。市本级安排衔接资金投入 6674.2 万元与市本级应投入资金额度 6671.1 万元对比，增幅 3.1 万元。

2. 资金下达进度。市人大批准 2024 年度预算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市本级衔接资金拨付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沈财指农〔2023〕8020 号），在市人大批准预算前提前 6 日下达；市本级在 2023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央衔接资金指标文后 8 日下达到县级（沈财指农〔2023〕8045 号）、在 2024 年 4 月 26 日收到省级衔接资金指标文后 12 日下达到县级（沈财指农〔2024〕441 号）。康平县，县本级资金下达指标文（康财指农〔2024〕116 号），下达金额 1000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6 月 18 日；拨付金额 13.7 万元，拨付时间 2024 年 7 月 22 日、10 月 30 日。法库县，县本级资金下达指标文（法财指农〔2024〕116 号），

下达金额 500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与 5 月 13 日，拨付金额 113.47 万元，拨付时间 2024 年 8 月 10 日。辽中区，区本级资金下达指标文（辽中财农〔2024〕31 号、32 号），下达金额 500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5 月 23 日，拨付金额 500 万元，拨付时间 2024 年 9 月 23 日。新民市，市本级资金下达指标文（新财指农〔2024〕4 号），下达金额 500 万元，下达时间 2024 年 1 月份 11 日。

**3. 县级履行支出责任情况。**2024 年，康平县资金投入 1000 万元，法库县、辽中区、新民市资金分别投入 500 万元，圆满完成县级投入额度。与 2023 年度县级投入额度 1:1 持平。

## （二）项目管理

**1. 项目库建设管理情况。**截止 11 月 30 日，2025 年，4 个区县（市）项目库入库项目数量共 496 个，资金规模 85564 万元，其中：康平县 212 个、资金规模 66000 万元，法库县 49 个、资金规模 3029 万元，辽中区 59 个、资金规模 8008 万元，新民市 176 个、资金规模 8527 万元。2024 年，4 个区县（市）项目库入库项目，根据《辽宁省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指导实施方案》（辽扶办发〔10〕号）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编制年度项目库建设方案，通过行业部门论证，政府常务会审批，公示公告后，录入系统。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2024 年，4 个区县（市）项目库入库项目数量为 581 个、资金规模 95116 万元，其中：康平县 243 个、规模 57934 万元，法库县 100 个、规模 21044 万元，

辽中区 59 个、规模 7904 万元，新民市 179 个、规模 8234 万元。2024 年，按照省完善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要求，通过村两委对本村项目申请，乡镇对项目真实性、合规性、必要性、可行性以及项目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目标的匹配度进行初审，由县行业部门以对乡镇上报项目的合法性、必要性、可行性、绩效性等进行论证，县级对论证后的项目进行统筹平衡和审查等主要流程，对超过 1000 万元的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最后进行立项，制定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规划，审批后组织实施，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告公示，并录入系统。

## **2.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落实情况。**

(1) 各区县市在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公示了 2022 年度衔接资金分配使用计划、项目规划、年度工作目标（计划）、项目入库情况、资金项目计划实施完成情况进行公示，并将公示网址链接录入至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见附件表）。

(2) 村级已按规定在政务公开栏或村民主要活动场所，公示了 2024 年度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实施的产业项目、到户产业项目、雨露计划、基础设施、道路维修等项目，并对项目规模情况、项目实施进展、项目完工情况及资金支付等进行公示。

**3. 项目规范管理情况。**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前期管理、项目实施管理和项目完工率情况。

前期管理：一是精准谋划项目储备，围绕巩固脱贫成果，守

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通过村两委对项目申请，乡镇对项目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目标的匹配度进行初审，由县行业部门以对乡镇上报项目的合法性、必要性、可行性、绩效性等进行论证，县级对论证后的项目进行统筹平衡和审查等，审查后录入项目库。二是强化项目库管理，制定年度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优化资金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同时，做好项目实施前公示，为项目实施做好准备。

项目实施管理：一是规范操作流程，严格按照各级衔接资金管理办规定，执行项目规划、储备、招标、公示、资金拨付及绩效等环节。二是加强全程监控，加强项目审批、资金拨付、项目实施等监管，建立“一项目一档案”，强化调度指导，建立定期调度机制，督促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三是项目要素齐全，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等内容详实，要素齐全；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资金支出明晰、合规，项目资金对应，收益分配合理；同时，制定了联农带农减贫机制实施方案。

项目完工率：截止自评日，4个区县市实施项目235个，已完工项目226个，完工率96%。康平县实施项目161个，已完工155个，完工率96.3%，未完工项目6个，预计12月底完工。法库县实施项目40个，已完工38个，完工率95%，未完工项目2个，预计12月底完工。辽中区实施项目25个，已完工24个，完工率96%，未完工项目1个，预计12月底完工。新民市实施

项目 10 类，已完工 9 类，完工率 90%，未完工项目 1 类，预计 12 月底完工。

**4. 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情况。**4 个区县（市）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和预期产生效益情况，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并向财政部门上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财政部门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和批复；各区县市对本年度实施的项目分 1-6 月、第 3 季度、全年进行跟踪监控；并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本单位衔接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5. 跟踪督促及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市级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县级对省、市跟踪督促及各类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工作，同时，市政府主要领导、主管市长对资金支出进度分别作出重要批示，市局每月 10、25 日定期调度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月通报，并给 4 个区县（市）委主要领导去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提示函，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支出率。各区县市对省、市及各类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 （三）使用成效情况

#### 1. 有序推进项目实施等工作情况

2024 年，4 个区县（市）实施项目 235 个，通过前期的论证、审核、立项等入项目库，制定年度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批复、招标等，组织项目实施，已完工项目 226 个，正在组织验收、资金

支付等手续。

4月底，资金项目安排率：康平县100%、法库县100%、新民市65.1%、辽中区94.7%；项目开工率：康平县83.5%、法库县38.3%、新民市76.9%、辽中区0%。（中央、市、县资金）

5月底，资金项目安排率：康平县95.6%、法库县70.7%、新民市42.3%、辽中区97.6%；项目开工率：康平县80.6%、法库县40.7%、新民市76.9%、辽中区12.5%。（中央、省、市、县资金）

6月底，资金项目安排率：康平县、法库县、新民市均为100%，辽中区97.6%；项目开工率：康平县、法库县、新民市、辽中区均为100%。

截止自评日，4个区县（市）资金总额18247.8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579万元、支出率100%，省级资金5508万元、支出率100%，市级资金6660.85万元、支出率100%，县级资金2500万元、支出率100%。

## 2. 预算执行率。

（1）截至自评日，县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2023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资金结转结余金额，占2023年资金比例；结转结余2年以上资金金额。同时，说明各年度结转结余原因和下步支出计划

2024年底，辽中区、康平县、法库县、新民市预算资金全部

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截至2024年底，康平县、法库县、辽中区、新民市均无2年以上结转结余资金。

(2)截至自评日，乡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2023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资金结转结余金额，占2023年资金比例；结转结余2年以上资金金额。同时，说明各年度结转结余原因和下一步支出计划。

康平县：乡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3161.59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32.9%；2023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1906.2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2023年资金比例20.9%。

法库县：乡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3022.92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100%。2023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2124.4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2023年资金比例100%。

辽中区：乡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2985.67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100%。2023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1816.36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2023年资金比例100%。

新民市：乡级2024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2593.78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当年衔接资金总额比例97.9%；2023

年收到各级衔接资金总计金额 1330.28 万元，无结转结余金额，占 2023 年资金比例 64.7%。

### 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情况。

2023 年，全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9991 元，同比增长 16.14%，全省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4123 元，同比增长 15.3%，高于全省平均增速近 1 个百分点，连续三年高于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资金使用效益情况。**产业类项目、基础设施类项目及其他类项目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设定的绩效目标，实际达到的预期效益情况。

通过产业类项目、到户项目、雨露计划、医疗补助、小额信贷、就业交通补助、危房改造等项目实施，巩固脱贫人口 15104 人脱贫成果（康平县 11356 人、法库县 1527 人、辽中区 867 人、新民市 1354 人），防止规模性返贫，有序推进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全面衔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支持脱贫群众增收、脱贫区域发展，长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 100%，监测人口年人均增收 100%，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00%，监测人口满意度 98%以上，已达到预定绩效目标。

#### （四）加减分情况

**1. 机制创新情况。**各市、县在衔接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库建设、推进帮扶产业高质量发展及扶贫（帮扶）项目资产后续管理

等各方面的机制创新情况。

**2. 执行中随意调减衔接资金预算。**市县安排的衔接资金预算在执行中是否存在调减的情况。

**3. 数据作假。**市县在有关部门跟踪调度数据和年末上报绩效自评材料时，提供数据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情况。

**4. 违规违纪情况。**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审计署、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等中央部门，以及省市有关部门巡视审计、财会监督、督查检查、专项核查、日常监管等各类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5. 日常材料上报和信息系统维护情况。**各市、县日常上报材料信息、相关报表、整改报告的及时性、完整性、真实性、规范性等情况；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信息更新维护的及时性、全面性等情况。

#### **四、工作成效及经验**

（一）加强协调。强化监督指导，协同财政、民宗、农业农村等部门，加强项目、资金和项目储备等重点工作督导、检查，确保顺利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二）建章立制。建立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周调度、月报告”工作制度。每周对各区县市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情况进行调度；每月形成《乡村振兴工作专报》向市政府进行专题报告并抄送各县（市、区）主要领导，强力推进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

拨付进度。

（三）加强督导。压实县级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实施和监管，对项目实施、资金拨付等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完工，资金发挥效益，有效地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落实。

# 2024年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市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是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重点整改事项，也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主要约束性指标。《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已明确提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负责。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辽宁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辽政发〔2016〕58号)等文件要求，沈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工作，不断强化受污染耕地风险管控，加力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2024年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开展安全利用自评估，核算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编制效果评估报告，完成动态调整后I\*质量类别的土壤环境质量评估和受污染耕地区域内蔬菜样品监测评估。

(1)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在于洪区造化街道造化村、铁西区彰驿站街道彰驿站村等2个村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1107.70亩，超合同约定面积7.70亩，落实

了品种调整、品种调整+土壤生物修复菌剂、品种调整+定向调控等技术措施，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对实施效果开展评估，形成技术总结报告。

(2) 建设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中轻度污染调控示范区）。在铁西区高花街道车家村、铁西区高花街道东狼村、铁西区高花街道高花村、铁西区高花街道小高花村、铁西区新民屯镇新西村、铁西区彰驿站街道彰驿站村、于洪区造化街道高力村、辽中区刘二堡镇叔庵西高村等8个村建设中轻度污染调控示范区4517.05亩，超合同约定面积17.05亩，落实了定向调控、定向调控+深翻耕、定向调控+深翻耕+叶面调控、定向调控+叶面调控等技术措施，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对实施效果开展评估，形成技术总结报告。

(3) 编制安全利用技术措施推荐建议。对3210个安全利用类II<sub>1</sub>级、安全利用类II<sub>2</sub>级和严格管控类III图斑地块逐一编制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图斑地块技术措施推荐建议，完成了技术培训，指导各地区建立了安全利用措施台账。并提取图斑地块几何经纬度，绘制图斑地块导引图，形成KLM表，在种植作物关键生长期指导各区（县）完成野外调查，摸清种植作物种类与品种、具体措施落实等情况。

(4) 开展受污染耕地在田农产品抽样检测。编制《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农产品监测点位布设方案》，采取网格布点法，在优先保护类I<sub>2</sub>级布设136个点位、安全利用类（II<sub>1</sub>级和II<sub>2</sub>级）耕地布设172个点位、严格管控类耕地布设1个点位，总计

309个（合同约定300个）。

（5）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根据在田农产品检测结果，核算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99.73%，编制了《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效果评估报告》，建立了安全利用台账。台账资料共计67册。对在田农产品重金属超标地块，已函告相关地区政府及时做好超标地块农产品单收单存、无害化处理、限定用途定向销售等工作，严禁超标农产品流入市场。

（6）开展动态调整后I\*质量类别土壤环境质量评估。对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后增加的具有中、高潜在风险的耕地区域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调查，共布设土壤样品采集点位35个，通过对检测项目进行数据评估分析，编制形成《沈阳市动态调整后I\*级中、高潜在风险耕地土壤环境质量评估报告》。

（7）受污染耕地区域内蔬菜样品监测评估。根据地块调查情况，对集中连片蔬菜种植面积在50亩以上的安全利用类II1级和II2级区域布设采样点位，共布设点位30个，无样品超标，编制形成了《沈阳市安全利用类受污染耕地区域内蔬菜样品监测评估布设方案》和《沈阳市安全利用类受污染耕地区域内蔬菜样品采集流转制备和保存技术方案》。对评估项目进行分析，编制《沈阳市安全利用类受污染耕地区域内蔬菜样品评估报告》。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4年安排项目预算资金800万元。其中：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预算资金795万元，项目监理预算资金5万元。经公开招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中标合同金额793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

进区1100亩；建设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4500亩；开展安全利用自评估，核算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等。项目监理中标合同金额4.3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集中推进区及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的实际建设面积确认、物资发放、具体实施等监理工作。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总体目标：到2024年底，深入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考核要求，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基本保障。积极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和中轻度污染调控区，总结适宜的安全利用技术模式。

阶段目标：建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和中轻度污染调控区5600亩，总结适宜的技术模式。科学核算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94%以上。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的目的**

（1）衡量项目成果预期性。一是通过绩效评价确定项目在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等方面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清晰的展现项目实际成果。二是以具体的指标和数据衡量项目价值，为后续决策提供依据。

（2）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发现问题与不足，及时找出

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如资源分配不合理、沟通不畅、风险管理不到位等，以便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二是优化管理流程，对项目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完善项目管理流程和方法，提高项目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3) 为决策提供支持。一是为项目续建或终止提供决策。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判断项目是否继续投入或及时终止以避免造成损失；二是为未来项目规划提供参考，包括项目类型选择、预算分配等优化，提高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2.对象与范围

2024年，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从防、控、治关键环节入手，实施分类管理，突出风险管控，坚持重点突破，注重综合施策。以动态调整结果为准，结合土壤污染状况和农产品超标情况，在问题突出的污染区域，结合本地土壤污染状况，在安全利用风险管控区域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推进区，实施面积总计为1100亩（铁西区100亩、于洪区1000亩）；在土壤污染高风险重点区域，针对典型作物和污染物，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建设中轻度污染调控区面积总计为4500亩（铁西区3600亩、于洪区700亩、辽中区200亩）；根据动态调整结果，对优先保护类Ⅰ<sub>2</sub>类、安全利用Ⅱ<sub>1</sub>类和Ⅱ<sub>2</sub>类、严格管控Ⅲ类污染耕地区域（受污染耕地集中推进区、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除外）进行安全利用评估，持续跟踪后续风险管控效果，共采集农产品样品300个；对安全利用Ⅱ<sub>1</sub>类、Ⅱ<sub>2</sub>类的3201个地块、对严格管控Ⅲ类的9个地块，以图斑地块为单位，提取图斑地块几何经纬

度，绘制图斑地块导引图、形成KLM表，编制安全利用措施推荐建议；按照技术要求，在种植作物关键生长期进行野外调查，摸清种植作物种类与品种、具体措施落实等编制安全利用效果评估报告。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绩效评价应遵循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以事实为依据，评价过程中依据客观的数据资料、成果资料 and 实际效果情况进行评价，避免主观臆断和个人情感因素的影响，评价人员应保持独立立场，不受项目实施团队或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干扰，确保评价结果的公正、客观。

（2）科学性原则。根据项目的特点和目标，科学合理地选择绩效评价指标，确保指标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的绩效。同时，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和流程，确保评价过程的规范性和可重复性，提高评价结果的可信度。

（3）全面性原则。从项目的数量、质量、进度、效益等多个维度进行评价，全面反映项目的整体绩效。不仅要考虑项目实施团队的利益，还要充分考虑项目业主、用户等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 **2.评价指标体系**

市农业农村局在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时对该项目设定了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项目总体目标为“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通过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精准解决土壤污染

问题，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具体绩效指标共10个，包含7个“产出绩效指标”及3个“效益指标”，具体指标见下表（表1）。

表1 2024年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专项绩效目标表

项目（政策）名称	2024年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购买服务预算资金情况	800万							
总体目标	以发现问题、防控风险为基本原则，通过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集中推进区建设面积	>=	1100	亩	2024-12	
			完成综合治理与调控示范区建设面积	>=	4500	亩	2024-12	
			完成效果评估样品数量	>=	300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区域的准确率	=	100	%	2024-12	
			评估样品数据的准确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预算成本	<=	795	万元	2024-12	
			项目监理预算成本	<=	5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提高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生态环境质量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		逐步改善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的认知度		提升		2024-12	

**3.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方法采用的是关键绩效指标法（KPI）。具体如下：

（1）确定关键指标。根据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目标确定关键绩效指标（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即项目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区域内涉及的种植农户）等。

（2）设定目标值。为每个关键指标设定具体的目标值或指标值，以便衡量项目的实际绩效。

（3）定期监测与评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收集数据，并建立台账资料，对关键指标进行监测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

**4.评价标准。**根据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实际特点，本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目标达成标准。项目目标具体、量化、清晰；考量项目是否完全实现了预定的目标，可考量，包括主要目标和次要目标的达成情况。

（2）项目质量标准。工作质量是否规范完整，包括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工作规范程度、文档质量等，尤其是建立的安全利用台账成果资料；服务质量是否全面到位，从响应速度、服务态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等方面进行评价。

（3）项目进度标准。重点任务时间节点符合度，检查项目各个阶段的完成时间是否符合预定的计划。

(4) 项目成本标准。用预算控制来衡量判断项目实际花费是否在预算范围内。由项目预算与最终实际花费进行对比，如果是小于的关系，则说明在成本控制方面表现较好。

#### (5) 项目效益标准

结合项目特点，主要从土壤环境质量、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社会稳定性等3个维度进行衡量。即项目区生态环境质量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基本保障，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让老百姓吃的放心，保证社会生产稳定。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服务履约的过程中，采取项目监理和现场检查的方式，对关键环节进行监督管理；对服务履约成果验收采用专家评审的方式。针对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建立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台账，台账资料共计67册。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综合评价，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完全满足要求，综合评价得分89分，评价结论为良。（具体见表2）

(1) 项目目标满足要求且部分超额完成。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1107.70亩，超合同约定面积7.70亩，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建设完成中轻度污染调控区4517.05亩，超合同约定面积17.05亩，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对3210个受污染耕地图斑地块逐一制定了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图斑地块技术措施推荐建议，完成了技术培训。完成受污染耕地在田农产品评估

样品309个，2024年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99.73%，超预期目标5.73个百分点。

(2) 项目质量满足要求。建立了完整的安全利用台账，台账资料共计67册。项目实施过程，第三方监理单位进行关键过程控制。项目成果资料通过省部级专家的评审，得到一致认可。

(3) 项目进度满足要求。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的各重点项目均在要求的关键节点有序推进并完成。于11月底前提前建立完成安全利用台账，顺利通过专家评审。

(4) 项目成本控制表现较好。沈阳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预算安排800万元，最终中标金额797.35万元，完成了整体项目建设。其中：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预算资金795万元，项目监理预算资金5万元。经公开招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中标合同金额793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1100亩；建设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4500亩；开展安全利用自评估，核算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等。项目监理中标合同金额4.3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集中推进区及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的实际建设面积确认、物资发放、具体实施等监理工作。

(5) 项目效益满足要求。通过项目建设，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总结了当地的安全利用技术模式；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9.73%。在一个作物生长季内，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基本保障，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表2 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综合评价表

序号	评价事项	完成情况	评价结论	得分
1	项目目标	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1107.70亩，超合同约定面积7.70亩，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建设完成中轻度污染调控区4517.05亩，超合同约定面积17.05亩，技术措施落实率100%。对9区（不含沈河区）1市涉及的3210个受污染耕地图斑地块逐一制定了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图斑地块技术措施推荐建议，完成了技术培训。完成受污染耕地在田农产品评估样品309个，2024年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99.73%，超预期目标5.73个百分点。	满足要求	18
2	项目质量	建立了完整的安全利用台账，台账资料共计67册。项目实施过程，第三方监理单位进行关键过程控制。	满足要求	18
3	项目进度	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的各重点项目均在要求的关键节点有序推进并完成。于11月底前完成安全利用台账建设，顺利通过专家评审。	满足要求	18
4	项目成本控制	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项目预算安排800万元，最终实际中标金额797.35万元，完成了整体项目建设。	良好	17
5	项目效益	通过项目建设，精准解决土壤污染问题，总结了当地的安全利用技术模式；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9.73%。在一个作物生长季内，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基本保障，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满足要求	18
小计				89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立项情况

1. **服务内容合规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为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委托第三方开展的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服务，购买服务内容符合政府购买服务规定。

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纳入2024年市农业农村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项目在实施前经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审议通过，立项程序合规。

3.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目目标与市农业农村局的工作职责密切相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省级部门要求，并与预算项目明细紧密结合，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且符合客观实际。

4.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申报时设置了数量指标“完成集中推进区建设面积”等7个产出指标及“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等3个效益指标。项目数量指标与项目建设目标计划数相对应，效益指标与项目建设工作任务效应相符。

5.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购买服务预算为800.0万元，项目预算明细中的数量、价格均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合理。

### （二）项目实施过程情况

1.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购买服务预算安排资金800.0万元，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结算需求实际申请购买服务资金计划，市财政局共批准资金计划492.35万元，项目所需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61.5%。

2.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购买服务预算安排资金800.0万元，实

际支出金额492.35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61.5%。

**3.资金使用规范性。**经查阅项目经费支付凭证，项目合同款基本按照合同约定节点进行支付，不存在提前支付或多支付等情形。经费支出审批流程和支付手续完全符合经费支出规定，资金使用程序合法合规。

**4.需求计划完备度。**市农业农村局在专家论证的基础上确定采购需求，需求中采购服务的内容、水平、流程等均明确。

**5.采购流程合规性。**按照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文件要求，本次服务采购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招标，整个采购过程包括提前实施采购项目确认、采购意向公开、采购计划编制、委托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确认、专家抽取确认、公开招标等流程，采购程序完全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要求执行，采购流程和采购方式合法合规。

**6.合同签订规范性。**经查阅该项目合同，项目合同对服务内容、相关要求、服务质量、服务时限、费用结算、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约定，且所有合同均经过合法性审查，并履行了市农业农村局内部合同审批流程，合同签订内容、程序合法合规。

**7.验收流程规范性。**经查阅项目履约验收资料，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后，市农业农村局根据服务内容对乙方承担的工作完成进度、质量及项目结果进行验收，验收程序按照《辽宁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执行，验收程序规范合理。

**8.验收结果有效性。**该项目验收内容包括服务内容、合同履行时间、服务要求及质量、项目成果台账等，验收内容全面到位，验收结果客观准确。

**9.服务档案完备度。**按照合同要求，建立了完整的安全利用台账，台账资料共计67册，档案建立完整。

### **（三）项目实现产出情况**

通过实施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保障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产品产地环境安全，提高了粮食生产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能力，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突出重点区域”的原则，切实加强耕地土壤污染防治，提高技术服务区、县（市）种植民众满意度。全年，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建设1100余亩；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建设4500余亩；对安全利用Ⅱ<sub>1</sub>类、Ⅱ<sub>2</sub>类的3201个地块、对严格管控Ⅲ类的9个地块，以图斑地块为单位，编制安全利用措施推荐；对优先保护类Ⅰ<sub>2</sub>类、安全利用Ⅱ<sub>1</sub>类和Ⅱ<sub>2</sub>类、严格管控Ⅲ类污染耕地区域（受污染耕地集中推进区、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调控示范区除外）进行安全利用评估，持续跟踪后续风险管控效果，共采集农产品样品309个，核算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四）项目取得效益情况**

通过2024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9.73%，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建设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及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和

调控示范区，土壤重金属污染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得到基本保障，逐步改善耕地土壤环境质量，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和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将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工作纳入市农业农村局党组重要议程，定期专题研究推进，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和“职责清晰、标准明确”的问效问责机制，把受污染耕地控好、管好、用好，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

2.强化工作落实。为保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顺利开展，印发《沈阳市2024年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工作方案》，量化目标任务，明晰责任分工，明确时间安排，细化绩效评估，确保我市耕地分类管理工作顺利实施。

3.强化技术指导。结合关键技术环节，采取现场办公和视频培训等多元化方式，有针对性的点对点进行技术指导，累计开展技术培训交流 30 余次，累计培训技术人员和种植农户等 1000 余人次，累计实施精准治理面积近 3 万余亩，累计受益农户 2000 余人。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后，我市新增66.9万亩耕地，需要开展耕地土壤环境质量评估工作。

2.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19〕13号）要求，建设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不少于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目标任务的10%。我市现有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9.19万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和污染调控示范区建设面积尚未达到目标要求。

#### **六、有关建议**

无。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

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  
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  
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  
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  
反映用于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  
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

**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7.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券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06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4.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74.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9.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1,862.1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2.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4,001.18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78,133.2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178,089.65</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4.98
	30			61	
<b>总计</b>	<b>31</b>	<b>178,174.62</b>	<b>总计</b>	<b>62</b>	<b>178,174.62</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133.27	178,068.55					6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23	1,57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97	1,57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0.70	1,03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81	35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46	182.46					
20808	抚恤	1.26	1.26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13	129.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213	农林水支出	171,905.75	171,841.02					64.73
21301	农业农村	15,891.70	15,826.97					64.73
2130101	行政运行	3,545.95	3,545.9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31	147.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397.23	2,397.2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25	16.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736.12	2,736.12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95	19.95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209.87	5,209.87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24	2.24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220.00	1,22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7.48	27.4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9.30	504.57					64.7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6.4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4	6.4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6,007.61	46,007.6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007.61	46,007.6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99	522.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99	522.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32	379.32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67	143.6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089.65	5,772.30	172,31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23	1,57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97	1,57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0.70	1,03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81	35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46	182.46				
20808	抚恤	1.26	1.26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13	129.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213	农林水支出	171,862.12	3,545.95	168,316.17			
21301	农业农村	15,848.07	3,545.95	12,302.12			
2130101	行政运行	3,545.95	3,545.9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31		147.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397.23		2,397.2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25		16.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736.12		2,736.12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95		19.95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209.87		5,209.87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24		2.24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220.00		1,22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7.48		27.4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5.67		525.6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6.4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4		6.4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6,007.61		46,007.6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007.61		46,007.6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99	522.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99	522.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32	379.32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67	143.6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001.18		4,001.18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06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74.23	1,574.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9.13	129.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1,841.02	171,841.0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2.99	522.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4,001.18	4,001.18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068.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068.55	178,068.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8,068.55	总计	64	178,068.55	178,068.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8,068.55	5,772.30	172,29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23	1,574.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97	1,572.9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0.70	1,030.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81	359.8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46	182.46	0.00
20808	抚恤	1.26	1.2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	1.2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13	129.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13	129.1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1,841.02	3,545.95	168,295.07
21301	农业农村	15,826.97	3,545.95	12,281.02
2130101	行政运行	3,545.95	3,545.95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31	0.00	147.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397.23	0.00	2,397.2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25	0.00	16.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736.12	0.00	2,736.12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95	0.00	19.95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209.87	0.00	5,209.87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24	0.00	2.24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220.00	0.00	1,22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7.48	0.00	27.4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4.57	0.00	504.5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0.00	6.4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44	0.00	6.4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6,007.61	0.00	46,007.61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6,007.61	0.00	46,007.6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0.00	11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0,000.00	0.00	1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99	522.9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99	522.9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32	379.3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3.67	143.67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0.00	4,001.18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001.18	0.00	4,001.18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001.18	0.00	4,00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0.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3.26	30201	办公费	24.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0.52	30202	印刷费	0.6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3.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53.4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8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59.81	30206	电费	17.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46	30207	邮电费	115.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13	30208	取暖费	0.7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0	30211	差旅费	1.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9.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1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7.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60.4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27.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6.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8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44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9.1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4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78.04	公用经费合计					49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60.14	25.16
1、因公出国（境）费	33.02	7.17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12	17.9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2	17.9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